

# Sisram Medical

Enhancing Quality of Life | 提高生活質量

(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報告**

股份代號: 1696



## 目錄

2	財務概要	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3	主席報告書	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	首席執行官回顧	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9	財務報表附註
26	董事會報告	1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7	企業管治報告	156	公司資料
4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58	釋義
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綜合損益表		
6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乃按照下文所載附註載列的基準編製)概要如下。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收益	136,887	118,156	110,406	101,321
除稅前溢利	15,821	11,860	10,927	9,323
所得稅開支	(4,772)	(3,359)	(2,334)	(2,618)
年內溢利	11,049	8,501	8,593	6,705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1,049	8,055	7,814	5,943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資產總值	346,615	279,161	272,992	270,383
總債務	(53,639)	(238,675)	(240,447)	(245,261)
資產淨值	292,976	40,486	32,545	25,122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本公司歷史上的關鍵一年



早在二零一三年，復星醫藥認定能量源醫療器械市場為充滿機遇的戰略增長引擎。在這個市場中，Alma Lasers的卓越品牌地位，在中國以及全球範圍內獲得顯著的市場份額及知名度，引發了我們的商業興趣。復星醫藥(作為在中國擁有領先地位的醫療健康產業集團，致力於成為全球主流醫療健康市場的一流企業)與Alma Lasers(作為全球五大領先企業之一並於其行業中在中國排名第一)之間的天然互補匹配，導致收購Alma Lasers並成立Sisram(作為控股公司，Alma Lasers為其主要附屬公司)。

Sisram完成向一家上市公司的順利過渡，證明本公司強大而恰當的基礎，並擁有穩固的業務框架。

二零一七年是本公司歷史上的關鍵一年，因其加速了向創造價值的高利潤業務轉型。我們交付了可觀的稅前利潤15.8百萬美元，與二零一六年相比增長了33.4%，連續第四年實現了穩定的盈利和正面的與經營相關現金流量。

我們行業的變化速度比以往任何時候都快：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全球平均預期壽命增加了五年，為自一九六零年代以來最快的增幅。目前全世界有901百萬人超過60歲，到二零三零年這一數字預計將達到14億。人們的壽命更長，工作時間更長，獲得更大的可支配收入並尋求更好的生活質素。我們在各個領域(旅遊、醫療保健、美容等行業)看到了這些趨勢。在這個充滿活力及挑戰的氛圍中，我們制定了提高生活質素的願景，與市場趨勢保持一致，並激勵我們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界限，並提供旨在改善消費者福祉的微創醫療解決方案。

定位為復星醫藥的醫療美容及微創解決方案業務平台的Sisram，正享受強大的財務支持及支持組織環境的好處。隨著我們繼續我們的歷程，從能量源醫療美容設備公司擴展並多樣化以成為提升生活質素的促進者，我們仍專注於

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活動：開發、製造及分銷頂級能量源醫療美容和微創設備，以及識別並利用新機會來擴大我們的核心專長和市場。

Sisram董事會(架構)是復星醫藥對Sisram市場地位、願景及目標的信任及評估/欣賞的絕佳體現，由復星醫藥高層行政人員、Sisram高級管理人員和經驗豐富的獨立董事組成。

本人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年報，結束了又一個成功的一年。考慮到我們在二零一七年取得的成就、我們穩健的資產負債表、堅實的財務能力以及為投資及業務承諾提供資金的靈活性，我相信，我們處於繼續前行的良好局面。

本人對我們的員工和管理團隊全年所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董事會及整個領導團隊繼續專注於交付目前的業務成果，同時為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未來利益創造價值和機遇。

**劉毅，主席**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 取得重大進展的突破性一年



# 首席執行官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我們為本公司設定了一些雄心勃勃的短期目標。該等目標包括在聯交所成功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收益在全球範圍持續增長、在微創醫療產品供應方面取得重大發展、利用物聯網概念及技術以及制定及執行直銷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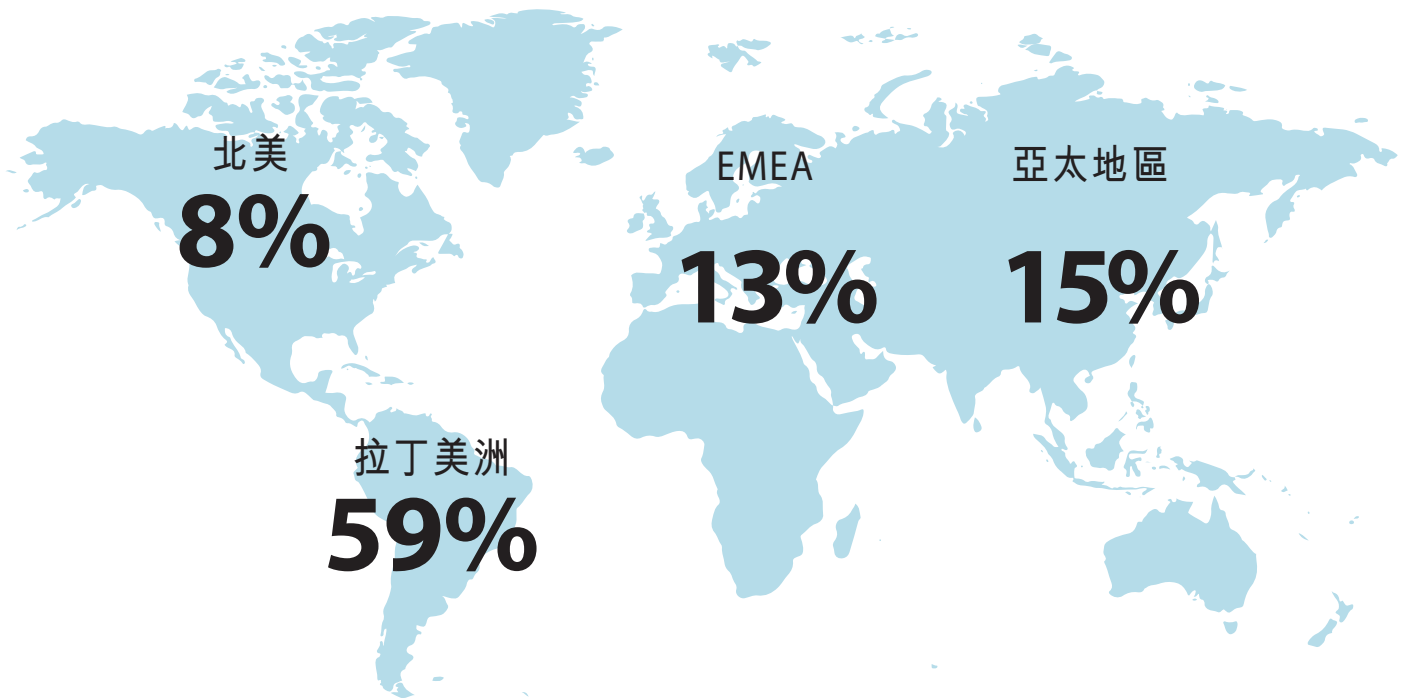
在回顧二零一七年表現時，本人欣然與閣下分享我們就上述各項目標所取得的成績。具體如下：

- Sisram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為上市公司，是首家在聯交所主板進行上市的以色列公司，這是我們成為提高生活品質的全球領先服務商的重要一步。
-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銷量為 136.9 百萬美元及經調整淨收入為 25.3 百萬美元，同時收益同比增長 16%，取得本公司發展史上的最佳業績。
- 我們投入大量研究、開發及臨床努力，發展及檢測針對手術適應症的新微創美容治療，並擬於二零一八年推出有關治療。
- 我們著手試運行物聯網平台 Alma Smart Clinic(乃雲端數據中心)及遠程控制服務。此服務向我們平台推出新特徵，允許通過易於使用的界面收集營銷數據。有關數據隨時可供檢索，並將使我們能夠在全球範圍改善經營方式。
- 我們成功制訂及執行直銷策略，著重加強數字化營銷手段及建立全新分銷模式。該策略旨在拉動由下而上的需求並提高品牌知名度。

從行業角度看，全球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市場預計於二零一八年達到 33.5 億美元，五年預測期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 10.4%。

微創及非手術美容治療(如面部整容及抽脂程序)佔全球所進行美容治療的大部分。技術飛快發展、微創技術需求日增、美容治療意識提高及肥胖人群增多，是推動該市場發展的幾個重要因素。目前，北美是全球最大市場，其次是歐洲及增長最快的亞太區。與上述該等全球趨勢相符，我們的微創醫療平台全球收益錄得按年增長 21% — 就此產品線而言，中國按年增長 128% 及印度按年增長逾 150%。該等成績乃歸因於我們的全面身體塑形產品線，特點是：獨立能量源平台、全面技術平台及綜合非微創與微創治療。於二零一七年，我們收到北美對我們 LipoFlow 系統(用於脂肪組織的浸潤、抽吸、採收、過濾和轉移，以進行醫學美容身體塑形)的 FDA 批准。此 FDA 批准將使我們可滲透至抽脂市場，並增加在北美的微創醫療產品種類。

## 收入增長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與亞太區一級美容公司開展重大合作，維持在該地區的領導地位，並令致收益同比增長15%。該等數字包括中國收益同比增長10%、香港收益同比增長121%及印度附屬公司收益同比增長38%。印度的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大力開展重要活動以及推出手術產品線。我們二零一八年的區域計劃包括開拓東南亞新地區並鞏固現有市場地位。

在北美，我們於本年度下半年達致收益同比增長8%，並大力擴展北美銷售力量及產品供應。北美對我們微創產品線的需求很大，而我們相信LipoFlow的FDA批准連同二零一八年可能獲得的更多批准，將使日後我們在該地區的收益進一步增加。



EMEA 收益同比增長 13%，主要是由於波蘭、西班牙及英國以及我們 DACH 附屬公司的收益強勁增長，彼等各自收益保持至少 20% 同比大幅增長。我們維持在 EMEA 的較大市場份額，在該地區設有 32 名活躍分銷商，並於二零一七年在瑞典、丹麥、拉脫維亞及羅馬尼亞新增分銷商。之所以取得該等優異業績，主要是由於近年我們脫毛品牌 Soprano ICE 產生很高銷量並激發市場潛力及需求。我們推出最新平台 Soprano ICE Platinum，將我們的脫毛解決方案定位為歐洲最有效、極暢銷的平台。

拉丁美洲實現收益同比增長 59%，就個別國家而言，阿根廷增長 86%，智利增長 70% 及巴西增長 64%。該等業績部分是由於向該地區推出新產品，包括 FemiLift(女性健康)、Accent Prime(身體塑形)及 Soprano ICE Platinum(脫毛)。

本公司整體財務業績的一大部分可歸功於本公司不懈的研發工作。我們繼續專注於創新產品供應，我們的研發投入同比增加 70%。此外，我們 16% 僱員為研發專家，而四分之一研發人員持有博士學位或其他高級學位。本人可以自豪地說，我們是少數幾家內部進行多項能量源技術有機研究、開發及製造的公司之一，相關技術包括激光、射頻、超聲波和等離子體。該獨有競爭優勢使我們能夠快速向市場推出廣泛的產品種類(包括獨立及綜合技術)。於整個二零一七年，我們開展進行大量研發活動，以探索能量源在手術以及醫療美容過程中的新應用和綜合效果。

## 二零一八年策略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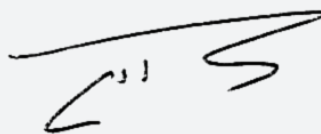
Sisram 已準備充分以實現二零一八年目標。於未來年度，我們將繼續發揚及加強我們的價值主張，尤其注重以下方面：

- 我們計劃挖掘內生及非內生增長動力。就內生增長而言，我們將尋求壯大銷售團隊及建立更多直銷業務。就非內生增長而言，我們將在化妝品、幹細胞和 PRP 等領域，尋求與微創醫療器械公司建立合營企業及進行併購的機會。我們與瑞士領先製藥公司 IBSA 建立夥伴關係即是合營的實例之一。
- 我們擬投入研發資源調查能量源與藥品之間的互動關係，並開發可最有效利用我們研究結果的產品及協定。
- 通過側重於 B2C 的品牌重建流程，我們擬將 Alma 打造成為消費品牌，旨在帶動由下而上的需求及擴大業務機會。
- 我們預期會進一步實施及發展物聯網技術。

##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我們的客戶及主要輿論領袖、股東、夥伴、供應商及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對我們的成功以及實現未來目標所作的寶貴貢獻。

期待二零一八年再創佳績。



Lior M. Dayan  
首席執行官

## 1. 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標誌著本集團業務發展的主要里程碑。就本公司上市，發行及配發88,000,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八日，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由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部分行使及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的行使發行合共2,155,600股新股份。

## 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771.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末，約143.5百萬港元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使用。

## 3.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全球領先的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供應商，具有自主設計、開發及生產能力，並且採用其自有的創新及專有技術。「Alma」品牌及「Soprano」、

「Harmony」、「Accent」及「FemiLift」等本集團多個產品品牌在國際市場上獲醫療美容機構及終端用戶廣泛認可且備受推崇。按二零一六年收益計，本公司亦已是中國市場上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的最大供應商以及全球醫療美容器械市場領導者之一。本公司在全球約80個國家及司法／管轄權區銷售其醫療美容器械。

本公司開發及生產的醫療美容器械可用於多種能量源無創醫療美容及微創醫療美容治療。本公司擁有全面的醫療美容器械組合，包括醫療美容產品線及生活美容產品線，可用於進行無創醫療美容治療，如脫毛、嫩膚、靚膚、血管治療及色素性病變治療、去除紋身、暗瘡治療、脂肪消滅、身體塑形及緊膚。本公司的醫療美容器械亦可用於進行微創醫療美容治療，如私密美容治療、激光抽脂、治療靜脈曲張及耳鼻喉療程。本公司的旗艦產品包括(i) Soprano系列，主要用於脫毛；(ii) Harmony系列，可用於多達65種FDA許可適應症的多功能多應用平台；及(iii) Accent系列，主要用於身體塑形及緊膚，全部均屬醫療美容產品線；及(iv) FemiLift，一種治療多種女性問題的微創醫療美容器械(如私密美容治療)。此外，本公司提供如Rejuve及SPADEEP的生活美容產品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主要(i)通過向醫療美容機構直接銷售醫療美容器械或(ii)向分銷商銷售產品，而分銷商則向使用本公司的醫療美容器械開展醫療美容療程的醫療美容機構轉售。該等醫療美容機構主要包括醫療美容醫生(整形外科醫生及皮膚科醫生)、非醫療美容醫生(包括初級護理醫生、產科醫生、婦科醫生及耳鼻喉專科醫生)以及美容師。

在美國、加拿大、德國、奧地利及印度，本公司主要向醫療美容機構直銷，而在全球其他地區，本公司主要向分銷商銷售，而分銷商採購本公司的醫療美容器械，然後銷售予作為其客戶的醫療美容機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分銷商及直銷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本公司總收益的62.4%及37.6%，而二零一六年則分別佔64.1%及35.9%。

本公司已建立擁有全球銷售及分銷網絡，其中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總收益中分別有24.5%、27.6%、20.6%、12.5%、10.4%及4.4%來自北美洲、歐洲、中國、亞太區(不包括中國)、拉丁美洲及中東與非洲地區分部(二零一六年：分別為26.2%、27.7%、21.8%、11.4%、7.6%及5.3%)。請參閱下文「財務回顧」一節按地域分部劃分的收益一節。

本公司重視研發，在此推動之下，本公司已發展多項專有技術，令本公司定位為能量源醫療美容行業創新的領導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多個司法／管轄權區擁有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52項註冊專利及20項專利申請。此外，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本公司專注於內生增長，成功完成大部分產品及技術的自主開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銷售產品的收益有97.2%來自本公司內部所開發的產品，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有93.7%。此外，本公司產品的安全、可靠性及質量為其良好的品牌形象奠定了基礎。本公司大部分生產流程乃於本公司自有的設施內進行。尤其是，本公司亦已制定嚴格的質量控制流程，而本公司每個產品的最終質量測試均在本公司內部設施進行。

回顧二零一七年，本公司的醫療美容治療業務持續受惠於本公司推出新產品，及醫療美容治療受注視獲認可的程度增加。

下表載列本公司近期推出的若干最新產品及將會推出產品：

產品	概況	推出日期／ 預期推出日期
Zero	一種使用冷凍療法治療過度出汗的Harmony XL Pro 手具	二零一七年一月
Liposense	Lipolife 的非消融二氧化碳激光應用端頭	二零一七年一月
SINON II	我們的新一代SINON醫療美容器械，以Q-Switched紅寶石激光為特色，乃專門為治療色素性病變及去除多色紋身而配置	二零一七年三月
HomoGenius 手具	其他Alma-Q手具	二零一七年三月
Lipolife 手具	Lipotight，可用於臉部等小範圍治療的其他手具	二零一七年六月
兩種其他 Alma-Q 手具	Spectrum-Y及Spectrum R，延伸Alma Q去除難以去除的紋身色的能力	二零一七年八月
小區域治療儀	使用基於超聲波的應用端頭和射頻應用端頭對臉部及小區域進行塑形及嫩膚	二零一八年二月
Accentuate全自動 塑形儀	一種使用射頻的醫療美容器械	二零一八年四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5.9%至136.9百萬美元。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下列業務分部：(i)產品出售及(ii)服務及其他。產品進一步分類為：(i)無創醫療美容產品及(ii)微創醫療美容產品。本集團近乎所有產品均為用於醫療美容器械的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及配套產品。本集團直接向醫療美容機構及向轉售本集團產品予醫療美容機構的分銷商銷售產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品出售所得收益為128.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6.6%，主要由於無創醫療美容及微創產品銷售的收益分別較二零一六年增長16.0%及21.0%。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服務及其他所得收益為8.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5.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15.8百萬美元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1.0百萬美元，分別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33.4%及37.2%。除稅前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業務穩定發展及在市場上推出新技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調整純利25.3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24.1%。報告期間經調整純利率為18.5%，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3%。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的條款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界定的財務計量。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下文「財務回顧－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一節。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17.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6.5%，由收益增加直接導致。

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增加其研發投資。研發投資總額為12.4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5.1百萬美元或69.7%。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支付首次公開發售花紅、招聘更多有才能的僱員以及就研發採購更多原材料及生產原型帶動成本上升。

## 4. 二零一八年展望

本公司具備良好條件實現二零一八年的目標及願景。在未來整年中，本公司將繼續延伸及深化其價值主張，尤其會以下列各項為重點：

- 本公司計劃探求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推動力。就內生增長而言，本公司將尋求擴大其銷售團隊並建立其他直銷業務。就非內生增長而言，本公司將尋求在藥妝、幹細胞及PRP領域以及與微創醫療器械公司成立合營公司與進行併購的機會。與瑞士領先製藥公司IBSA的合作夥伴關係正是此類合營公司的其中一個例子。
- 本公司擬將研發資源投放在調查能量來源與藥品之間的相互作用，以及開發最能利用本公司的研究成果的產品及方案。
- 通過以B2C為重點的品牌重塑流程，本公司擬將Alma打造為消費品牌，目標是推動自下而上的需求及擴大商機。
- 本公司亦預期會進一步實施及擴大其物聯網技術。

## 5. 財務回顧

### 概覽

本公司是全球領先的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供應商，具有自主設計、開發及生產能力，並且通常採用其自有的創新及專有技術。本公司在全球約80個國家及司法／管轄權區向直銷客戶及分銷商銷售其醫療美容器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5.9%至136.9百萬美元。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15.8百萬美元及11.0百萬美元，分別較二零一六年增加33.4%及37.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金額	佔收益 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 百分比
收益	136,887	100.0%	118,156	100.0%
銷售成本	(63,690)	46.5%	(55,933)	47.3%
毛利	73,197	53.5%	62,223	5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57	1.5%	719	0.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59)	19.0%	(21,380)	18.1%
行政開支	(13,862)	10.1%	(12,989)	11.0%
研發開支	(12,399)	9.1%	(7,307)	6.2%
其他開支	(1,780)	1.3%	(2,438)	2.1%
融資成本	(5,333)	3.9%	(6,968)	5.9%
除稅前溢利	15,821	11.6%	11,860	10.0%
所得稅開支	(4,772)	3.5%	(3,359)	2.8%
<b>年內溢利</b>	<b>11,049</b>	<b>8.1%</b>	<b>8,501</b>	<b>7.2%</b>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049	8.1%	8,055	6.8%
非控股權益	—	0.0%	446	0.4%

A.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為136.9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8.7百萬美元或15.9%。整體增長主要歸因於本公司的無創醫療美容器械主機及應用端頭的銷量增加以及自二零一三年起推出的微創醫療美容治療系統增長。此外，本公司業務擴張乃

直接歸因於品牌認知度提升、拓展至新地區、耗材收益增加及全球醫療美容治療需求提高。

報告期間，本公司的收益來源如下：(i) 產品出售及(ii) 服務及其他。產品出售所得收益為128.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6.6%。提供服務及其他所得收益為8.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5.4%。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收益明細及所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產品出售：				
無創醫療美容：				
醫療美容	101,189	73.9%	88,249	74.7%
生活美容	9,774	7.1%	7,412	6.3%
小計	110,963	81.0%	95,661	81.0%
微創醫療美容	17,145	12.6%	14,165	12.0%
	128,108	93.6%	109,826	93.0%
服務及其他	8,779	6.4%	8,330	7.0%
<b>總計</b>	<b>136,887</b>	<b>100.0%</b>	<b>118,156</b>	<b>100.0%</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絕大部分的收益乃來自醫療美容產品線(其包括旗艦無創醫療美容器械(例如 Soprano、Harmony 及 Accent 系列)以及 Aesthetic Precision 系列及部分其他醫療美容器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出售醫療美容產品線的收益為 101.2 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的收益 88.2 百萬美元增加 14.7%。該增加主要由於旗艦產品(尤其是 Soprano 及 Accent)的銷售強勁。醫療美容產品線的收益佔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總收益的 73.9%，而二零一六年則佔 74.7%。

本公司的生活美容產品線包括相對醫療美容產品線的醫療美容器械而言針對不同市場分部的醫療美容器械，因為生活美容產品線滿足了美容師(其一般提供的醫療美容及生活美容治療所需的治療系統複雜程度較低且功能強度亦

較低)的需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生活美容產品線的收益為 9.8 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的 7.4 百萬美元增加 31.9%。該增加主要由於全球市場需求增加。生活美容產品線的收益佔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總收益的 7.1%，而二零一六年則佔 6.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出售本集團的微創醫療美容產品的收益為 17.1 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的 14.2 百萬美元增加 21.0%。該增加主要由於 FemiLift 治療系統及相關耗材的銷量增加，以及在全球推出新產品 Lipolife(為業內首個獲得 FDA 及國家藥監局批准的系統，用於醫療塑形中脂肪組織的滲透、抽吸、採集、濾除及轉移)。微創醫療美容產品的收益佔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總收益的 12.6%，而二零一六年則佔 12.0%。

## 按地域分部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域分部劃分的收益(根據本集團直銷客戶及分銷商的位置計量)：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歐洲	37,839	27.6%	32,729	27.7%
北美洲	33,508	24.5%	31,001	26.2%
中國	28,216	20.6%	25,733	21.8%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7,108	12.5%	13,516	11.4%
拉丁美洲	14,260	10.4%	8,989	7.6%
中東及非洲	5,956	4.4%	6,188	5.3%
<b>總計</b>	<b>136,887</b>	<b>100.0%</b>	<b>118,156</b>	<b>100.0%</b>

於二零一七年，儘管銷售廣泛地覆蓋全球多個地區，但北美洲、歐洲及中國均為本公司最重要的地域分部(按收益貢獻計)。本公司致力保持及擴大多元化的地域銷售網絡，這會令本公司能輕易把握到強勁的區域需求，同時有助本公司平衡及盡量降低區域經濟下滑的風險。

儘管本集團的銷售受到地區性自然災害所影響，但來自北美洲分部的收益仍能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0百萬美元增加8.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5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塑形儀及脫毛儀銷量增加。本公司認為，該等儀器提供的治療方案因市場知名度提高而在終端用戶間逐漸普及。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推出Lipolife醫療美容器械，其為首個用於醫療塑形中脂肪組織的滲透、抽吸、採集、濾除及轉移的激光器。由於北美洲是本集團產品的全球最大市場，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七年對北美洲的直接銷售團隊及營銷團隊作出重大投資。本公司相信該等投資將令其能夠提高日後於該分部的市場份額。

來自歐洲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7百萬美元增加15.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7.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德國、波蘭、愛爾蘭、英國及土耳其等國家的銷量大幅增加，以及歐洲對本集團產品的整體需求增加。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注意到該分部對其塑形平台(尤其是Accent Prime系統)的需求十分強勁。

來自中國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7百萬美元增加9.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醫療美容產品線及微創醫療美容產品線的銷量增加，並被生活美容產品線銷量下降所部分抵銷。二零一七年，通過分別銷售FemiLift及Thermolift產品，本公司顯著提升在女性健康及塑形領域的地位。此外，由於中國加大醫師教育力度，本公司產品在中國的知名度得以提升。

來自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5百萬美元增加26.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1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i)印度(銷售團隊擴大約33%)；(ii)香港(品牌認知度提高)；及(iii)日本(SPADEEP產品銷量增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來自拉丁美洲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0百萬美元增加58.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3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該地區多個國家的整體經濟狀況改善，從而帶動該地區相對一致的整體需求。

來自中東及非洲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2百萬美元減少3.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0百萬美元。儘管該廣闊地區充滿挑戰，本公司仍能維持於市場的領先地位。

## B. 銷售成本

報告期間，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生產物料成本，而從較次要的角度包括生產僱員薪金、提供服務成本、經常性開支以及有關生產的其他雜項成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的55.9百萬美元增加13.9%至63.7百萬美元，主要因物料成本隨銷量提升而增加所致。

## C.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的62.2百萬美元增加17.6%至73.2百萬美元。報告期間毛利率增加至53.5%，而二零一六年的毛利率則為52.7%。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於對直銷客戶銷售（我們於當中因按相同的銷售成本計有較高的售價，而一般享有較高毛利率）增加，及產品組合轉向較高利潤產品。

## D.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ii)向銷售僱員及獨立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iii)營銷開支(如展銷會費用等)；及(iv)行政及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為26.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的21.4百萬美元增加21.9%。該增加主要由於在北美洲及印度等直銷地區擴大銷售團隊。直銷收益所佔百分比增加亦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 E.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於二零一三年收購Alma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i)已向行政僱員支付的薪酬；(iii)已付專業費及行政成本；(iv)與營運設施有關的費用；(v)上市開支；及(vi)其他雜項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13.0百萬美元增加6.7%至13.9百萬美元，佔總收益的10.1%，而二零一六年則佔11.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產生首次公開發售花紅付款3.9百萬美元，部分由上市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3.6百萬美元降至二零一七年的3.0百萬美元所抵銷。

## F. 研發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研發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7.3百萬美元增加69.7%至12.4百萬美元。本集團研發開支主要包括研發團隊成員的薪酬、研發工作所用物料成本及有關法規合規及註冊專利及商標的開支。報告期間，所有研發開支乃於產生期間入賬，且並無將之資本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研發開支佔收益的9.1%，而二零一六年則佔6.2%。該增加主要由於首次公開發售花紅付款、招聘更多有才能的僱員以及就研發採購更多原材料及生產原型帶動成本上升。

## G.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發行予當時現有股東的免息長期資本票據（「資本票據」）估算利息，而有關票據已於上市後資本化。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的7.0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的5.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資本票據在上市後資本化及償還銀行貸款。

## H.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以色列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4.0%及25.0%。本集團的各實體乃按其地方稅體系計算的獨立業績繳稅。

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Alma根據投資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案獲授「優先企業」地位，故於報告期間享有16%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3.4百萬美元增加42.1%至二零一七年的4.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實際稅率為30.2%，與二零一六年的28.3%相若。

## I.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年內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8.5百萬美元增加30.0%至11.0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的期內純利率分別為8.1%及7.2%。

## J.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報告期間，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8.1百萬美元增加37.2%至11.0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收購Alma非控股股東所持的全部餘下股份。由於該項交易，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持有Alma的全部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K. 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

本集團經調整純利的計算方式為將期內溢利加回 (a) 完全因 Alma 收購產生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b) 因資本票據產生的估算利息開支 (於上市後不再欠付)；(c) 就上市產生的開支 (一次性性質)；(d) 來自關聯公司收購貸款產生的融資成本 (已於上市後償還及不再欠付)；(e) 因完成上市而向管理層及僱員發放獎金；及 (f) 其他無形資產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乃主要與 Alma 收購相關。本集團經調整純利率的計算方式為將經調整純利除以收益。

由於此項財務計量透過剔除本集團認為並非反映本集團日常經營表現或本集團於上市後不再發生的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故本集團呈列此項財務計量。

經調整純利一詞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界定的財務計量。使用經調整純利具有作為分析工具的重大限制，因為其中不包括影響期內純利的全部項目。自經調整純利剔除的項目在理解及評估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時屬重要組成部分。下表將年內經調整純利調整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和呈列的最具直接可比性的財務計量方法，即年內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年內溢利	11,049	8,501
就以下項目所作調整：		
Alma 收購產生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827	4,885
資本票據估算利息開支	3,079	4,176
上市開支	2,975	3,559
就首次公開發售向管理層及僱員發放的獎金	3,884	—
來自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	248	155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的一次性影響*	114	—
減：因其他無形資產而產生的遞延稅項	(912)	(923)
<b>經調整純利</b>	<b>25,264</b>	<b>20,353</b>
經調整純利率	18.5%	17.2%

\* 此乃近期頒佈美國稅務改革法案所造成美國遞延稅項的重新估值，屬於一次性。

## 6. 債務結構、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 A. 槓桿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高於債務總額。因此，並無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槓桿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槓桿比率為81.8%。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資本票據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資本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日本公司上市後資本化。

### B. 利息覆蓋

報告期間，利息覆蓋為5.1倍(EBITDA(已定義)除以融資成本計算得出)，二零一六年則為3.5倍。利息覆蓋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報告期間的EBITDA較二零一六年的24.4百萬美元增加10.6%至27.0百萬美元，以及融資成本較二零一六年的7.0百萬美元減少23.5%至5.3百萬美元。

### C. 可動用融資

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動用銀行融資，是由於本公司的借款主要用作Alma收購及本集團以往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撥付其營運資金。

### D. 利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浮息)總額為11.1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9百萬美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E. 未償還債務的期限結構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債務的期限結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	期限	千美元	實際利率 (%)	期限	千美元
<b>即期</b>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	6個月 LIBOR+3.75	二零一八年	4,321	6個月 LIBOR+3.75	二零一七年	12,246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有抵押	6個月 LIBOR+3.75	二零二零年	6,761	6個月 LIBOR+3.75	二零二零年	36,672
			11,082			48,918

附註：LIBOR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貸款結餘	11,611	49,857
減：貸款安排費	529	939
	11,082	48,918
分析：		
一年內	4,321	12,246
第二年	4,861	13,995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00	22,677
	11,082	48,918

## F. 抵押品及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訂立一項82.0百萬美元貸款協議，據此，與銀行訂立無條件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向銀行授出及質押本公司全部資產的持續抵押權益。此外，本公司向銀行授出及質押Alma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及對本公司不時變動的全部現時及未來資產的浮動押記。本公司亦同意不出售、

過戶、轉讓、按揭、質押、租賃、授出任何資產的抵押權益或設置產權負擔。該筆貸款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分十二期每半年償還。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支付9.9百萬美元及提前償還26.0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兌現前述所有財務契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貸款結餘為11.1百萬美元，全數以公司現金結餘抵償。

## 7. 現金流量

本集團現金主要用於應付資本需求、償付利息及到期債務本金、支付採購及資本開支以及為本集團設施及業務的發展及擴充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的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所得(或所用)現金流量。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057	16,0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4,743)	(4,18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8,171	(13,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0,485	(1,22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09)	7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05	19,2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81	18,105
長期銀行貸款的保證金銀行結餘	56	4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6,000	23,50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137	41,653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17.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除稅前溢利為15.8百萬美元；(ii)損益項目調整總額為12.1百萬美元；(iii)營運資金調整為4.6百萬美元；及(ii)已付所得稅6.3百萬美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44.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i)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42.5百萬美元(與我們向第三方商業銀行的儲蓄賬戶作出的現金存款有關)及(ii)購買特許權協議的1.9百萬美元。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48.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103.2百萬美元，部分被(i)償還銀行貸款38.2百萬美元、(ii)償還關聯方貸款及利息10.1百萬美元、(iii)支付股份發行開支5.2百萬美元及(iv)已付利息2.1百萬美元(主要與我們的銀行貸款有關)所抵銷。

## 8.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資本開支為2.8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10.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11.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與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 12.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運作及發展並無面對任何重大風險因素，但彼等將在某程度上受下文所列多項因素影響：

### A. 外匯匯率波動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且大多數銷售所得款項均以美元計值。然而，本公司亦在全球以數種其他貨幣(尤其是歐元)獲取收益，及主要於以色列新謝克爾產生成本。此外，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包括歐元及印度盧比。於報告期間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美

元，而其損益表按期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對外幣匯率變動十分敏感。

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起正式設立對沖管理架構，對沖交易主要由本公司財務部管理。透過分析貨幣資產負債表及外匯市場走勢，本公司不時訂立遠期合約以減低匯率波動的不利影響。

### B. 利率波動

本集團以動用定息及浮息債務的策略管理其利息成本。本集團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 13.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經營	151
研發	56
銷售及營銷	146
一般及行政	28
<b>總計</b>	<b>381</b>

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及以表現為基礎的獎金。以表現為基礎的獎金經參考本集團僱員表現評核後釐定。本公司透過清晰釐定以定位為本的表現目標及制定表現標準，客觀評估僱員表現。落實僱員薪酬表現相關部分的獎罰機制，本公司得以同時為僱員提供激勵及約束。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二零一七年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營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具有全面自主設計、開發及生產此等器械的能力，並且通常採用自有的創新及專利技術。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性質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61頁的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至8頁的「首席執行官回顧」及第9至2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本報告內對本年報中其他章節或報告的所有提述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全球發售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11,000,000股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發售99,000,000股股份的國際發售(包括優先發售)(就各情況而言，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本公司會於將予發佈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公佈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

## 財務資料概要

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27及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質押予銀行作為貸款抵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抵押品及抵押資產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頁「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一節。

## 股本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為籌備全球發售，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通過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以色列新謝克爾(包括每股面值0.01以色列新謝克爾的1,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以色列新謝克爾(包括每股面值0.01以色列新謝克爾的1,000,000,000股股份)。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包括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擴充資本2,222,136.48以色列新謝克爾及資本化本金總額146,920,000美元的資本票據)完成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以色列新謝克爾，包括每股面值0.01以色列新謝克爾的1,000,000,000股股份，其中44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一七年十月八日，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聯席全球協調人部分行使，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合共2,155,600股股份。緊隨2,155,600股股份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以色列新謝克爾，包括每股面值0.01以色列新謝克爾的1,000,000,000股股份，其中442,155,600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

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名稱、主要經營所在國家、註冊成立地點及已發行／登記股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分派儲備金額(按照以色列法規及規例計算)為33.4百萬美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各自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內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少於本集團總採購額的30%。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營業額總額為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1.4%。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營業額總額為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0.6%。

於報告期內，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 董事

以下為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名單(另有指明除外)。

### 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主席)

Lior Moshe DAYAN 先生(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獲委任)

華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吳以芳先生

汪曜先生

楊陽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李春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胡羽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香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志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怡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廖啟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華劍平先生、吳以芳先生、楊陽女士及廖啟宇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7至53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名董事(華劍平先生及楊陽女士除外)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止，惟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董事輪值退任規定。

華劍平先生及楊陽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屆滿，須受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條文所限。

概無董事擁有本公司於一年內在未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不可終止的未屆滿合約。

##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載於本年報第2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除「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或於報告期末，概無存在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且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均受政府管理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保障，根據該等計劃，僱員可享有每月退休金。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繳費金額設有上限)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除供款外，並無任何退休福利的法律義務。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損益表扣除的退休金成本為0.8百萬美元。

##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有關之管理及／或行政合約。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非可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的任何安排的訂約方。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吳以芳先生及汪曜先生(彼等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亦為CML的董事)外，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CML(復星醫藥的附屬公司)為廣泛的醫療器械(包括有關造影、美容、外科、皮膚科、腫瘤科及牙科的產品)擔任中國代理或分銷商。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 (a)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股份的 股權百分比
Lior Moshe DAYAN	實益擁有人(個人)	36,000	0.01%

### (b) 本公司相聯法團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公司	股份類別	身份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 類別股份的 股權百分比
吳以芳	復星醫藥	H股	實益擁有人(個人)	312,000	0.06%
		A股	實益擁有人(個人)	683,900	0.03%
汪曜	復星醫藥	A股	實益擁有人(個人)	50,000	0.002%
李春 <sup>(1)</sup>	復星醫藥	A股	實益擁有人(個人)	233,000	0.01%

附註：

(1) 李春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 或以上之權益的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持有或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美中互利醫療有限公司	法定及實益權益	127,318,640(L) <sup>(1)</sup>	28.79%
能悅有限公司 <sup>(2)</sup>	法定及實益權益	106,264,160(L)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7,318,640(L)	
		233,582,800(L)	52.83%
復星醫藥 <sup>(3)</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33,582,800(L)	52.83%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sup>(4)</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33,582,800(L)	52.83%
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s Limited	法定及實益權益	96,976,000(L)	21.93%
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有限合夥) <sup>(5)</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96,976,000(L)	21.93%
Fosun Equity Investment Ltd. <sup>(6)</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96,976,000(L)	21.93%
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sup>(7)</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96,976,000(L)	21.93%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sup>(8)</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0,558,800(L)	74.76%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 <sup>(9)</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0,558,800(L)	74.76%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sup>(10)</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0,558,800(L)	74.76%
郭廣昌先生 <sup>(11)</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0,558,800(L)	74.76%



附註：

- (1) (L)：好倉
- (2) CML由能悅全資擁有。能悅被視為於CML作為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能悅由復星醫藥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復星醫藥被視為於能悅擁有權益的233,582,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106,264,160股股份由能悅及127,318,640股股份由CML持有。
- (4) 復星高科技於復星醫藥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逾三分之一的投票權。復星高科技被視為於復星醫藥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Magnificent View由復星－保德信基金全資擁有。復星－保德信基金被視為於Magnificent View作為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Fosun Equity Investment為復星－保德信基金的普通合夥人。Fosun Equity Investment被視為於復星－保德信基金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Fosun Equity Investment由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Fosun Equity Investment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復星高科技及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均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復星國際被視為於復星高科技及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FHL於復星國際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逾三分之一的投票權。FHL被視為於復星國際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FHL由FIHL全資擁有。FIHL被視為於FHL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郭廣昌先生於FIHL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逾三分之一的投票權。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FIHL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獲准許彌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將就其因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可能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支出、損失及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成本投保。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緊隨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該計劃已予終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股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於報告期末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存續。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以及據董事盡悉，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以色列的適用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捐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捐贈1百萬港元。

##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進行須遵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申報、公佈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任何關連交易。

##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根據適用會計原則與被視為「關聯人士」的各方訂立若干交易。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5。於附註35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不視為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公佈或股東批准規定。

##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與復星醫藥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不競爭契據，以確保本集團與餘下復星醫藥集團各自的業務自上市日期起劃分清晰(「不競爭契據」)。

復星醫藥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年度審閱並確認彼等並不知悉顯示復星醫藥並無遵守其在競爭契據中所作的不競爭承諾的任何情況。

##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771.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末，約143.5百萬港元已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使用，包括78百萬港元及65.5百萬港元分別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結算日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確認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遵守規則及規例，並通過有效溝通有效地與監管機構維持良好關係。於報告期內，據我們所盡悉，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

## 環境政策及績效

本公司矢志促進環境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本公司深明製造本公司產品對氣候有一定的影響，故其通過環保的營運措施，致力提高其產品製造及發展的環境績效，並簽訂多份外部約章以承諾提高能源效益及減少碳排放。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投入，改進技術、改善生產工藝流程。本集團持續強調環境保護及優化生產工藝流程以實現節能減排及保護環境。本集團強調與自然和諧發展，保障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績效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34至155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概無尚未完結或威脅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 與利益相關人士的關係

本公司深明員工、顧客和業務夥伴是其可持續發展里程的關鍵。本公司致力與員工緊密聯繫，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同時與業務夥伴協力同心，支持社會公益事務，以達至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重視人力資源。本公司為員工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提倡共融及多元文化背景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按照僱員的功績及表現，提供不同的職業晉升機會。本公司管理其僱員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確保本集團採納各項原則落實執行。本公司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包括內部培訓和由外間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從而使員工對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有所了解。

為在本公司內提高客戶滿意度及提倡以客為本的服務文化，本公司以「顧客至上」為核心價值之一。其非常重視顧客的意見，因此透過日常溝通及定期巡視等調查了解他們的想法。其亦訂立了處理顧客服務、支援和投訴的機制。當回應顧客投訴時，本公司會將其視作改善與客戶關係的良機，遵循國際標準的指引，迅速作出反應。

本公司深信若要營造優質的產品，供應商的角色亦同樣重要。其積極與業務夥伴(包括供應商及承建商)合作，以提供優質可持續的產品及服務。

## 核數師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薪酬的決議案，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劉毅**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呈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及提高透明度和問責性的關鍵。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以來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交易政策(該政策並不遜於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以來均全面遵守其自身行為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董事會應當定期檢討董事於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時所須作出的貢獻，以及其是否投入足夠時間以履行該等職責。

### 董事會組成

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目前包括以下董事：

### 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主席)

Lior Moshe DAYAN 先生(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吳以芳先生

李春先生

汪曜先生

胡羽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香生先生(亦為外部董事)

陳志峰先生(亦為外部董事)

陳怡芳女士

廖啟宇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李春先生及胡羽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而華劍平先生及楊陽女士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7至5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成員彼此概無關係。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由劉毅先生及 Lior Moshe DAYAN 先生分別擔任。主席提供領導，並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首席執行官一般專注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與營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會始終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作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特定年期三年，於當時現行年期屆滿後可予重續。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所有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董事(根據以色列公司法選舉的任何外部董事除外)將由董事會分為三組，分別指定為第一組、第二組及第三組。每組董事將由董事會釐定盡可能包括構成整個董事會(不包括外部董事)的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第一組董事的首屆任期將於二零一八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屆滿；第二組董事的首屆任期將於二零一九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及第三組董事的首屆任期將於二零二零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屆滿。任期屆滿(於有關董事組別任期屆滿後)的任何董事可獲重選至董事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李春先生及胡羽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而華劍平先生及楊陽女士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華劍平先生及楊陽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41(c)及(d)條，華劍平先生、吳以芳先生及廖啟宇先生作為第一組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任期於成功膺選連任後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屆滿。楊陽女士作為第二組董事，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為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41(g)條，任期為第二組董事的餘下任期(即於二零一九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屆滿)。

## 董事職責

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委員會制定策略並監督執行情況來領導管理層並為其提供指導，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業績，並確保實施完善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平，令董事會可高效及卓有成效地運轉。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實行高標準的監管報告及確保董事會的組成保持平衡，以就公司行動及運作提供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享有及時查閱本公司一切資料的充分權限，並可於履行其對於本公司的職責時，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隨監管發展和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新董事恰當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情況，並完全清楚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須承擔的董事責任。

由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時間相對較短，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僅有數名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然而，本公司了解，董事應參與適當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及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相關培訓課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董事已接獲有關董事職務以及監管規例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b>執行董事</b>	
劉毅先生	A/B
Lior Moshe DAYAN 先生	A/B
<b>非執行董事</b>	
吳以芳先生	A/B
李春先生	A/B
汪曜先生	A/B
胡羽女士	A/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方香生先生	A/B
陳志峰先生	A/B
陳怡芳女士	A/B
廖啟宇先生	A/B

附註：

培訓類型

A：出席培訓會，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專題研討會

B：閱讀有關新聞資訊、報章、期刊、雜誌及有關刊物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別範疇的事務。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全部委員會均已制訂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明確闡釋其權力及職責。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 156 頁「公司資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功能成效、審核範圍以及外聘核數師委聘事宜，以及安排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潛在問題提問。

審核委員會通常每年至少會面兩次，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委聘外聘核數師以及委託非審核服務與工作範圍的重大事宜，並安排僱員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潛在問題提問。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相關工作範圍。

審核委員會亦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一次。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以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就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高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彼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通常至少會面一次，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及其他相關事宜。由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時間相對較短，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並未舉行會議。

按範圍劃分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8。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條款。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呈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和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會討論及協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發展的可計量目標，並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在識別及選擇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會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經驗、獨立性，以及對於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目標(視適用情況而定)屬必要的其他相關資歷。

提名委員會通常至少會面一次，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的資格。由於本公司股份上市時間相對較短，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並未舉行會議。

## 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才上市，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僅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各位董事出席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紀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劉毅先生	1/1		0/0	0/0	0/0
Lior Moshe DAYAN 先生	1/1				0/0
吳以芳先生	0/1				0/0
李春先生	1/1				0/0
汪曜先生	0/1				0/0
胡羽女士	1/1				0/0
方香生先生	1/1	1/1	0/0	0/0	0/0
陳志峰先生	1/1	1/1	0/0	0/0	0/0
陳怡芳女士	1/1	1/1			0/0
廖啟宇先生	1/1				0/0

本公司將每年安排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各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項下規定次數的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執行董事委員會的職能。本公司亦會安排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會議。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有關制度的成效負有責任。有關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制訂、推行及監控。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重點包括以下各項：

- 本公司制訂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令本公司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識別與緩解任何潛在風險。
- 本公司已根據以色列法律規定委任內部核數師。內部核數師的職責為檢視(其中包括)我們遵守適用法律及有秩序的業務程序的情況。審核委員會亦將監督有關活動並評估內部核數師的表現以及審閱內部核數師的工作計劃。內部核數師將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調查結果。
-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風險以及各個方面，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資料安全。管理層在本公司相關職員的協助下對風險發生的可能性進行評估，監控風險管理程序，並就所有調查結果及制度的有效性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手冊，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企業管治、關連交易、須予公佈的交易、內幕消息及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等方面。本公司已指派團隊監控其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保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覆查詢的一般指引。有關政策載於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手冊。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認為有關制度屬有效及充分。年度審閱亦涵蓋財務報告。

##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陳述載於第 54 頁至 60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支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別為 278,000 美元及 167,000 美元。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分類	已付／應付費用
核數服務	278,000 美元
非核數服務	
— 稅務服務	167,000 美元
— 其他	—
	445,000 美元

##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外部服務提供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及盧綺霞女士已獲委聘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員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華劍平先生。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第26條，若適用法例或上市規則允許，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情況下於董事會釐定的時間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有人根據《以色列公司法》第63(b)(1)或(2)條及第63(c)條提出書面要求情況下有責任如此行事。此外，若《以色列公司法》提述一名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則有關條文將適用於任何公眾投資者，猶如經適當比照後有關人士為本章程細則所界定的股東一樣。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27(a)條，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一或以上未行使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兩名或以上的一致行動人士）（「提案股東」）在《以色列公司法》第66(b)條及其下頒佈的條例的規限下，可要求董事會在未來將舉行的股東大會的議程上載入一個提案，前提是提案股東須向本公司發出該書面請求（「提案請求」）的適時通知，且提案請求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所有規定。若要被視為適時，一項提案請求必須親自或通過預付郵資的認證郵件交付，並於根據經不時修訂的《以色列公司法》的適用限期之前由本公司的主要行政辦事處收到：其議程包括的項目需要35日事先通知的股東大會，由股東大會通知起計不遲於七天，以及任何其他股東大會，由有關大會通知起計不遲於三天。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寄發查詢，藉以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聯絡資料

股東可如上文所述向以下地址寄發彼等的查詢或要求：

地址：14 Halamish Street, Caesarea Industrial Park,  
Caesarea 38900, Israel

電郵：info@sisram-medical.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遞交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股東可致電本公司(電話972-4-6275357)以尋求任何協助。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乃提升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關鍵。本公司致力與股東維持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特別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會抽空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有關查詢。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並無對組織章程細則進行任何變更。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亦提供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42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董事。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為復星醫藥醫療技術管理委員會首席技術官，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一直擔任復星醫藥的副總裁。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於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擔任公務員。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擔任北京市醫療器械檢驗所副所長，負責質量系統管理及與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監管事宜。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擔任該所的所長，負責該所的整體管理，包括戰略規劃、政府關係及監管事宜。

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於中國北京理工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於中國國家行政學院畢業，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在中國北京大學取得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一直為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的註冊評審人員。

###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Lior Moshe DAYAN先生**，48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Dayan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一直為本集團全球銷售部高級副總裁兼德國附屬公司董事總經理。

彼負責指示及管理所有銷售、營銷及業務發展營運，包括市場競爭能力、定價、補償、分銷及銷售渠道策略。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為負責Alma Lasers亞太市場的高級總監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為Alma Lasers歐洲及亞太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

Dayan先生於激光行業擁有16年經驗以及對營運、物流、財務及銷售的專門知識，其中10年乃來自亞洲。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於Lumenis Ltd. 擔任多個管理職務，包括歐洲及西非市場銷售總監、東南亞國家銷售及營銷部區域經理、供應鏈總監及醫療業務單位財務總監。加入醫療器械行業之前，Dayan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於高科技電訊行業擔任多個高級財務職務，彼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於ECI Telecom Israel擔任貨品成本及溢利總監，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於ECI Telecom Israel擔任貨品成本及庫存管理董事。

Dayan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於以色列巴伊蘭大學取得經濟及物流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於曼徹斯特大學以色列分校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華劍平先生**，36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華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秘書。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營運、董事會行政事宜、融資及投資活動。華先生擁有逾10年的專業財務及投資經驗。彼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復星醫藥的財務審計副總監、財務審計總監及財務部副總經理，目前為復星醫藥的副首席財務官及復星醫藥醫療技術管理委員會副總裁。在加入復星醫藥之前，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在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

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在中國上海大學畢業，獲英文學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吳以芳先生**，48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現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歷任徐州生物化學製藥廠(現更名為江蘇萬邦生化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江蘇萬邦」))技術員、主任、生產科長、財務主任、廠長助理等職，一九九七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任徐州(萬邦)生物化學製藥廠(現更名為江蘇萬邦)副廠長，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任江蘇萬邦副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任江蘇萬邦總裁，並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任江蘇萬邦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中國南京理工大學國際貿易專業，並於二零零五年在美國獲得聖約瑟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春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期間擔任復星醫藥的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擔任復星醫藥的高級副總裁。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四月先後擔任西安楊森製藥公司的招聘專員及人力資源部經理。於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五年四月期間，彼先後擔任西安美登高食品有限公司(美登高投資(美國)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及成都美登高食品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五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為桂格中國公司在中國地區的人力資源部經理，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為品食樂中國有限公司的人力資源總監，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為特靈空調中國業務部的人力資源總監及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為負責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6.HK)人力資源的副總裁。

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於中國華東師範大學心理學系取得教育學學士學位。

李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汪曜先生**，44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汪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以來一直擔任復星醫藥的副總裁。

汪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作為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汽車鑄造總廠的現場管理工程師開始其職業生涯，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擔任德隆國際戰略投資有限公司戰略投資委員會的高級項目經理，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擔任中企資產託管有限公司(德隆國際戰略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副總經理及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擔任宏普投資控股(中國)有限公司的投資部經理。

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為PENTAIR LTD (股份代號：PNR.NY)亞太區併購部董事，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兼任北京濱特爾潔明環保設備有限公司(PENTAIR LTD的聯屬公司)的總經理，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Suntech Power Holdings Co., Ltd. (股份代號：STP.NY)集團投資及資產管理部副總裁。

汪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在中國上海大學取得金屬鑄造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在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羽女士**，44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胡女士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一直擔任復星一保德信基金及中國動力基金的董事總經理。彼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還一直擔任復星健康控股健康消費品業務部副總經理。

加入復星國際集團前，胡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為新加坡政府投資公司的助理副總裁，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為上海牧蘭商貿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總經理及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為Milestone Capital的董事總經理。

胡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六月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四月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管理學院取得碩士學位。

胡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楊陽女士**，40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楊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擔任復星醫藥人力資源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九月擔任協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高級總監，負責績效與組織發展事宜，以及中新互聯互通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總監。在此之前，彼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擔任中太恒源實業有限公司(北大縱橫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夥伴)的人力資源總監，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擔任董事長助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負責人力資源相關諮詢工作，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擔任上海西門子移動通訊公司供應鏈管理的採購員。

楊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畢業於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獲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八月於美國懷俄明大學獲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及二零零八年九月於瑞士蘇黎世聯邦理工大學獲企業管理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香生先生**，58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先生於審計、財務及資本市場有超過20年經驗。方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為博恩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Adlai Nortye Biopharma Co., Ltd.(股票代碼：870946.NEEQ)財務總監(首席財務官)。此前，彼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任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6.HK)財務總監，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任Chendu CYP CO Biotechnology Co., Ltd.財務總監，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任中國電機有限公司(二零一一年六月從納斯達克退市)董事及財務總監，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任Apollo Solar Energy Inc.(股份代號：ASOE.PK)董事及財務總監，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任Fuqi International, Inc.(二零一一年三月從納斯達克退市)企業發展執行副總裁。

此外，方先生亦曾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為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6.HK)的獨立董事，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為中華房屋土地開發集團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從納斯達克退市)的獨立董事，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為浙江康迪車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KNDI.NASDAQ)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帝光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DGNG.PK)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方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於美國內華達大學雷諾分校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三年六月於美國伊利諾斯大學香檳分校取得理學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華盛頓州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志峰先生**，38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一直擔任緯耀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此前，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期間擔任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亦曾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擔任建泉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在香港擔任中信証券國際公司財務團隊的董事，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在香港和巴黎擔任BNP Paribas的消費者團隊及公司財務團隊經理，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在香港擔任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公司財務團隊助理，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在香港擔任滙富集團的公司財務團隊高級職員以及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擔任安永香港審計小組的會計人員。

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香港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怡芳女士**，38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法律領域擁有逾14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共同創立陳馮吳律師事務所(一家與世澤律師事務所聯營的香港律師樓)，彼目前為該律師樓的合夥人。在此之前，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彼曾就任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企業律師，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任友邦保險有限公司聯席法律顧問及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任歐華律師事務所企業律師。彼亦曾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任職胡關李羅律師行，離職前任助理律師。

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院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於該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

陳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執業律師資格。

**廖啟宇先生**，48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任職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HK)，最後擔任首次公開發售交易、上市及監管事務科的副總裁助理。在此之前，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任職滙盈加怡融資有限公司(現稱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最後擔任企業財務部門的助理經理。彼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在九廣鐵路公司內部審計部門擔任審計人員、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在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審計及管理部門擔任助理經理、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五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師並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一九九四年八月在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部門擔任初級會計師(已於一九九七年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合併)。

廖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於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科學、技術和醫學學院取得機械工程(mechanical engineering)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於伯明翰大學取得國際銀行及財務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廖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七月起已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並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Ronen LAZAROVICH 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本集團首席營運官。

Lazarovich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擔任營運副總裁。Lazarovich先生曾負責營運及供應鏈管理、資訊科技、外包、維護、採購、入庫、生產、質保、物流及規管。

Lazarovich先生於激光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以及營運及物流的專門知識。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擔任Vishay Intertechnology的全球規劃總監。

Lazarovich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於以色列的以色列理工學院取得工業管理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於德比大學以色列分校取得工商管理(商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

**Ran EZIONI 先生**，51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營運官。

Ezioni先生在不同行業(包括醫學美容行業)的環球營運、供應鏈管理、資訊科技、外包及服務與維護等多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Ezioni先生於Arkal Automotive(一家為環球汽車行業提供解決方案的全球開發商及全球製造商)擔任全球供應鏈、採購及資訊科技副總裁。

Ezioni先生畢業於Technion以色列理工學院獲工業工程理學士榮譽學位，並獲美國質量學會認證的六式碼黑帶資格。

**Nadav BAYER 先生**，59歲，自一九九九年十月起一直為本集團研發及工程部副總裁。彼負責指導及管理激光軟件及電氣硬件團隊。

Bayer先生於激光電氣系統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Bayer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擔任ESC Systems Ltd.(現稱為Lumenis Ltd.)的電氣工程師。

Bayer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八月於以色列的以色列理工學院取得電氣工程理學學士學位。

**Alexander BRITVA 先生**，62歲，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起一直為本集團研發及射頻系統副總裁。彼負責射頻技術的研發。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Britva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擔任射頻技術部副總裁。Britva先生於激光行業擁有39年經驗，包括二氧化碳激光、射頻及超聲系統。加入本集團前，Britva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於Optomic Lasers擔任射頻部經理。

Britva先生於分別一九七七年六月及一九八八年五月於俄羅斯Electro-technical Institute取得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學位。彼持有20項專利，並曾撰寫超過30篇科學論文。

**Yosef LEPELTER先生**，62歲，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一直為本集團臨床事務副總裁。彼負責管理多學科臨床事務，包括Alma Lasers能量源裝置的臨床驗證以及臨床應用、人體臨床及臨床前研究、高級臨床培訓研討會、關鍵意見醫生合作、科學文獻及在Alma Lasers的專業會議上演講。

Lepzelter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擔任臨床部總監。Lepzelter先生於醫療及激光行業擁有25年經驗以及豐富的臨床、科學及教育專門知識。加入本集團前，Lepzelter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一月至一九九六年三月任職於以色列Beilinson醫療中心肺科運動生理學研究實驗室及美國費城長老會肺科肺功能實驗室。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為Hesperion Ltd. 臨床研究協會總監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為Radiancy Ltd. 臨床部的總監。

Lepzelter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四月於美國艾德菲大學取得運動生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六年五月於美國天普大學取得生理學博士學位。彼為本集團若干專利的共同發明人，並曾就與皮膚激光、射頻及超聲技術以及應用心肺醫學有關的論題發表超過40篇科學摘要及論文。

**Avraham FARBSTEIN先生**，63歲，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一直為本集團北美業務首席執行官，及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策略官。

Farbstei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擔任營運執行副總裁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擔任北美業務總經理。Farbstein先生於醫療美容器械行業擁有逾35年經驗，其經驗乃始於參與研發一種率先引入手術器械領域的激光。彼曾擔任多個有關美容激光及光基產品的領導職能。加入本集團前，Farbstein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於Sharplan/ESC Inc. 擔任營運副總裁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於Lumenis Ltd. 擔任營運副總裁。

Farbstein先生參加以色列特拉維夫大學(Tel Aviv University) 電氣工程課程，且其後於一九八一年五月自該大學取得電氣工程理學學士學位。

**Doron YANNAI先生**，57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一直為本集團負責財務事宜的副總裁。

Yannai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擔任本集團財務及Alma Lasers人力資源的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人力資源營運。

Yannai先生於多個行業(如軟件、通訊及建築)的私人及上市公司中擁有逾20年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為Tecnomatix/Oshap的財務總管、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為Shaked Group的首席財務官、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為NetFormx Ltd. 的首席財務官、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為SAP Portals的財務總監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為WiNetworks的首席財務官。

Yannai 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五月於以色列特拉維夫大學取得經濟及勞動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六月於以色列特拉維夫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自一九九零年十二月起為以色列執業會計師。

**Yair Shlomo LEOPOLD 先生**，63 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為本集團外科部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新流程的引進及臨床研究。

Leopold 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擔任 Alma Lasers 外科業務部的總監。加入本集團前，Leopold 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一月至一九九三年十月為 Laser Industries Ltd. 開發部產品線經理。彼於一九九三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為 Sharplan 銷售及營銷部任職。Leopold 先生亦創辦 Lumenis Ltd. 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擔任其 Opus Dent 銷售及營銷部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為 Radiancy Ltd. 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

Leopold 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為 Sunlight Medical Ltd. 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獲擢升為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為 Curelight Medical Ltd. 首席執行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為 Applisonix 全球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為 Viora Ltd. 西歐銷售部副總裁。

Leopold 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八月於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喬治華盛頓大學取得電氣及生物醫學工程理學學士學位。

## 公司秘書

**盧綺霞女士**，58 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盧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學習及發展部主管，該公司為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專注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

盧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 30 年經驗。彼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盧女士現為六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包括復星醫藥(股份代號：2196.HK)、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9.HK)、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3.HK)、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2.HK)、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3.HK)及河北翼辰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96.HK)。彼亦定期為上市發行人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舉行持續的培訓課程及經常於研討會進行演講。

盧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特許秘書及資深會員。彼持有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盧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 致 Sisram Medical Ltd 股東

(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 61 至 133 頁的 Sisram Medical Lt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當時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當時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計。我們根據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得到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 (「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按照守則履行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確信，我們獲得的審計證據充分適當，足以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依據。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過程中的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計及就此形成意見時作為整體處理，且我們並無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下文載述有關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各事項的內容。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內容涉及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而設計的程序。我們的審計程序 (包括為應對下述事項而執行的程序) 的結果為我們就附隨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了依據。

## 關鍵審計事項

### 商譽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內商譽的賬面值為108,351,000美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貴公司須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減值測試基於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採用基於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該事項對我們的審計而言屬重要，因為減值測試過程複雜且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關於商譽減值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14「商譽」，該等附註特別說明管理層就計算可收回金額採用的關鍵假設。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更新我們關於對商譽減值測試過程的內部控制的瞭解，進行演練及控制測試，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設計是否有效；

我們的大量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邀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貴公司採用的假設及方法，尤其是貼現率及5年以後增長率。我們特別關注就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採用的預測，將該等預測與現金產生單位的歷史表現及業務發展計劃進行比較。

我們亦關注商譽減值披露的充分性。



## 關鍵審計事項

### 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內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商標)的賬面值為24,493,000美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貴公司須至少每年對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減值測試基於就商標所節省的使用費。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採用基於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該事項對我們的審計而言屬重要，因為減值測試過程複雜且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關於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減值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15「其他無形資產」，該等附註特別說明管理層就計算可收回金額採用的關鍵假設。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更新我們關於對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減值測試過程的內部控制的了解，進行演練及控制測試，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設計是否有效；

我們的大量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邀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貴公司採用的假設及方法，尤其是個別資產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及5年以後增長率。我們特別關注就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採用的預測，將該等預測與對應資產的歷史表現及產品收益計劃進行比較。

我們亦關注貴公司對無固定使用期限無形資產的減值披露的充分性。

## 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基於對可收回性的持續評估及未償付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情況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借貸能力及過往收回記錄。

我們關注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至為關鍵且與管理層判斷緊密相關。

有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20「貿易應收款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更新我們關於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過程的內部控制的了解，進行演練及控制測試，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設計是否有效；

我們對未償付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進行考查，並審閱管理層編製的用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資料。接著，我們通過檢查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考查撥備並無確認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其包括核實自年終起付款是否已收到，以及審查歷史付款模式及任何就預期結算日與客戶的通訊。

吾等選定減值撥備已確認的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樣本且理解管理層判斷背後的理論基礎。為評估該等判斷是否適當，我們核實結餘是否逾期、客戶的歷史付款模式以及直至完成審計程序的日期年末後付款是否已收到。我們亦獲得支持性證據，包括解決各方間任何爭議的通訊、管理層收回未償付款項的嘗試及重要對手方的信用情況(倘可得)。

我們亦關注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披露的充分性。

##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按合理預期而錯報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就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何兆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收益</b>	5	<b>136,887</b>	118,156
銷售成本		(63,690)	(55,933)
毛利		<b>73,197</b>	62,2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b>2,057</b>	7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59)	(21,380)
行政開支		(13,862)	(12,989)
研發開支		(12,399)	(7,307)
其他開支		(1,780)	(2,438)
融資成本	7	(5,333)	(6,968)
<b>除稅前溢利</b>	6	<b>15,821</b>	11,860
所得稅開支	10	(4,772)	(3,359)
<b>年內溢利</b>		<b>11,049</b>	8,501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049	8,055
非控股權益		—	446
		<b>11,049</b>	8,501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年內溢利(美仙)	12	<b>3.88</b>	3.61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年內溢利</b>		<b>11,049</b>	8,501
<b>其他全面收入</b>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81	(210)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13	—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594	(210)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30	(439)	(92)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439)	(92)
<b>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b>		<b>155</b>	(302)
<b>年內全面收入總額</b>		<b>11,204</b>	8,199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204	7,753
非控股權益		—	446
		<b>11,204</b>	8,19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3	2,320	2,353
商譽	14	108,351	108,351
其他無形資產	15	64,039	67,092
遞延稅項資產	17	5,268	6,25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139	13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0,117	184,19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23,898	21,955
貿易應收款項	20	35,249	28,2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214	2,966
衍生金融工具	22	—	18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04,137	41,653
流動資產總值		166,498	94,96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4	6,742	7,3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21,719	15,209
計息銀行借款	26	4,321	12,246
衍生金融工具	22	245	—
關聯方貸款	27	—	9,845
應付稅款		1,496	2,300
流動負債總額		34,523	46,972
<b>流動資產淨額</b>		<b>131,975</b>	47,996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12,092</b>	232,189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26	6,761	36,672
遞延稅項負債	17	10,686	12,613
遞延收入	28	573	634
其他長期負債	29	1,096	141,7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116	191,703
<b>資產淨值</b>		<b>292,976</b>	40,48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	1,254	2
儲備	32	291,722	40,484
權益總額		292,976	40,486

劉毅

董事

Lior Moshe DAYAN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儲備	股份溢價賬*	其他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匯率 波動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美元 (附註31)	千美元 (附註31)	千美元 (附註32)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	999	17,263	—	(551)	22,773	40,486
年內溢利	—	—	—	—	—	11,049	11,04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	—	13	—	—	13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581	—	581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	—	—	—	—	(439)	(43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3	581	10,610	11,204
資本化發行股份	630	(630)	—	—	—	—	—
資本化資本票據	366	143,625	—	—	—	—	143,991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250	100,458	—	—	—	—	100,708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	6	2,439	—	—	—	—	2,445
股份發行開支	—	(6,125)	—	—	—	—	(6,125)
就一家附屬公司前次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的稅項減免超出部分	—	—	267	—	—	—	26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4	240,766	17,530	13	30	33,383	292,97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美元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31)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附註31)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32)	匯率 波動儲備* 千美元	保留盈利*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	999	17,075	(341)	14,810	32,545	—	32,545
年內溢利	—	—	—	—	8,055	8,055	446	8,50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210)	—	(210)	—	(210)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	—	—	—	(92)	(92)	—	(9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10)	7,963	7,753	446	8,199
重新分類一家附屬公司嵌入 認沽期權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446)	(446)
一家附屬公司嵌入認沽期權的 非控股權益的公平值調整	—	—	188	—	—	188	—	18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999	17,263	(551)	22,773	40,486	—	40,486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其他儲備291,722,000美元(二零一六年：40,484,000美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15,821	11,860
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7	5,333	6,968
銀行利息收入	5	(655)	(357)
不合資格作為對沖的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收益	5	(211)	(362)
折舊	6	877	7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4,985	4,88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	697	611
存貨減值撥備	6	1,083	1,090
		27,930	25,415
存貨增加		(3,026)	(1,544)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7,739)	(6,1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41)	(89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	12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30)	4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8,033	3,403
遞延收入減少		(61)	(72)
其他長期負債減少		(215)	(80)
經營所得現金		23,350	20,542
已付所得稅		(6,293)	(4,5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057	16,013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458	357
購買廠房及設備項目		(769)	(1,039)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932)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42,500)	(3,5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4,743)	(4,182)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3,153	—
股份發行開支		(5,235)	—
收到關聯方新貸款		—	9,690
已質押存款增加		(8)	—
償還銀行貸款		(38,246)	(10,496)
償還收到的關聯方貸款		(10,093)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9,693)
已付利息		(2,056)	(2,524)
結算外匯遠期合約所得款項		656	285
派付予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31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8,171	(13,05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05	19,25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09)	70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8,081</b>	18,10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81	18,105
長期銀行貸款的保證金銀行結餘	23	56	4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3	66,000	23,50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04,137	41,653

## 1. 公司資料

Sisram Medical Ltd(「本公司」或「Sisram」)為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以色列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以色列凱撒利亞工業區 Halamish 大街 14 號，郵編 38900。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能量美容醫學及微創醫療美容治療系統。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收購 Alma Lasers Ltd.(「Alma」)95.16% 的股權，該公司為一家於以色列凱撒利亞註冊成立的全球性醫療技術公司。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的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一節「復星醫藥集團收購本集團」一段。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收購 Alma 非控股股東所持的全部餘下股份。由於該項交易，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持有 Alma 的全部股份。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就有關本公司的上市，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8.88 港元發行及配發 88,000,000 股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一七年十月八日，本公司按每股股份 8.88 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 2,155,600 股超額配發股份。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能悅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兩者分別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郭廣昌先生。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日期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的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lma Lasers Ltd.	以色列 一九九九年 十月五日	14,000,000 以色列新謝克爾 (「謝克爾」)	100%	—	製造及銷售 醫療設備
Alma Lasers Inc.	美國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一日	10 美元	—	100%	分銷醫療設備
Alma Lasers GmbH	德國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三十一日	25,000 歐元	—	100%	分銷醫療設備
Alma Lasers AT GmbH	奧地利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十二日	35,000 歐元	—	100%	分銷醫療設備
Alma Medical Private Limited	印度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日	7,500,000 印度盧比 (「盧比」)	—	100%	分銷醫療設備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披露的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界定福利計劃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千美元)，惟另有註明者除外。

###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對其直接或間接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現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達致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乃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與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須遵守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就目前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包括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

修訂本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提供披露事項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而產生負債變動之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3(b)提供。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釐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異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異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可扣減暫時差額或該等修訂範圍內的資產，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第B10至B16段之披露規定除外)適用於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或其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列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附屬公司，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的澄清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sup>2</sup>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sup>1</sup>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sup>2</sup>

-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採納時產生的實際影響可能與下文不同，取決於本集團應用該等準則時可獲取的額外合理及佐證資料。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中在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並將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權益的期初結餘所作的任何過渡性調整。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詳細評估。預期影響與分類及計量有關，而減值規定概述如下：

###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其預期將繼續按公平值計量目前按公平值持有的所有金融資產。

###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攤銷成本入賬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應每十二個月或每期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入賬。本集團將採用簡化方法，並記錄於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剩餘期間按所有現金短缺現值估計的全期預期虧損。此外，本集團將採用一般方法並根據未來十二個月內其他應收款項的可能違約事件記錄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確定初步採納該準則時減值撥備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制定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與客戶合約收益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系統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訂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需在初步應用準則時全面追溯應用或經修訂追溯採納。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以處理識別履約責任、主事人與代理人之應用指引及知識產權許可以及過渡之實施問題。修訂本亦擬協助確保實體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一致地應用及降低應用有關準則之成本及複雜程度。本集團計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將初步採納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所作的調整。另外，本集團計劃僅對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未完成的合約採用新規定。本集團預期初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作的過渡性調整並不重大。然而，下文進一步闡釋的會計政策的預期變動將對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詳細評估。根據該評估，本集團預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大可能對收益確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述呈列及披露除外。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產生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 (a) 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呈列及披露規定較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更為詳細。呈列規定對現行慣例作出重大變更，將明顯增加本集團財務報表所需披露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多披露規定為全新規定，本集團經評估後認為，部分披露規定將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尤其預期，財務報表附註將會增加，因為需要披露決定該等合約交易價格時所作重大判斷，包括對可變因素的考慮、交易價格如何匹配履約責任，並須披露估計個別履約責任獨立售價時所作假設。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本集團將把客戶合約收益細分不同類別，表明經濟因素如何影響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和不確定性。本集團亦將披露有關各呈報分部的細分收益披露與所披露收益資料之間關係的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一項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法律形式為租賃之交易實質。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絕大部分租賃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項事項：租賃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即租賃負債)，而資產指於租期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應用重估模式的一類廠房及設備有關。租賃負債將於其後增加以反映有關租賃負債利息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單獨確認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即租期變動及用於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一般會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相比並無大幅改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劃分原則劃分所有租賃及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承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或經修訂追溯方法應用該準則。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影響，且正考慮會否選擇利用現有可行權宜方式，以及將會採納的過渡方法及寬免。如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21,900,000美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當中所列若干金額或須確認為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然而，本集團須作進一步分析，以確定將予確認的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包括但不限於涉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的金額、所選其他可行權宜方法及寬免以及採納日期前訂立的新租約。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頒佈，為實體收取或支付外幣預付代價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如何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該詮釋澄清，為釐定於初始確認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所用的匯率時，交易日期為實體初始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負債(如遞延收入)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付款或收款，實體須就預付代價的每筆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實體可自實體首次應用該詮釋的報告期初或於實體首次應用該詮釋的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呈列為比較資料的前一報告期初，按全面追溯基準或預期基準應用該詮釋。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頒佈，澄清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通常指「不確定稅務狀況」)時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處理。該詮釋並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且尤其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旨在明確(i)實體是否考慮單獨處理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務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應對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將不採用事後確認全面追溯應用，或作為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權益的調整而在累計效應下追溯應用(不重列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的實體，且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分估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倘出現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加以修正。

本集團分估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存在直接在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中確認的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估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喪失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剩餘投資。聯營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剩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股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估資產淨值之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有關條件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及承擔的金融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為分階段實現，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的變化於損益確認。被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則不再重新計量，後續的結算會計入權益中。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轉讓代價、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此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之和超出本集團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如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每年或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數額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於釐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則計及市場參與者能夠透過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透過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巧，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分類至下列公平值等級：

- |     |   |  |
|-----|---|--|
| 第一級 | —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 第二級 | — | 按所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均直接或間接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估值方法計量 |
| 第三級 | — | 按所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均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估值方法計量    |

就於財務報表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公平值等級之間有否出現轉撥。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惟倘有關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其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以稅前貼現率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並列於與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項下。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報告期末會評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出現此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之前確認的資產而非商譽減值虧損方可撥回，而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內。

### 關聯方

下列有關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倘：

(a) 該方為該人士家族的一名人士或近親，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任何下列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使該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等，一般於產生期間的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條件時，重大的檢查開支能作為替換零件資本化為賬面值。當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需不時更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明確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使用的主要年比率如下：

廠房及機械	15%至33%
傢具及裝置	6%至15%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及10%(以較短者為準)

倘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不同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別，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且個別進行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查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已作初始確認的任何重要部分)無論通過使用或出售均不會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因出售或棄用而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定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以個別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於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繼續可行。倘不可行，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按預先應用基準由無限入賬為有限。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乃按成本扣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在 14.5 年的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 商標

對於使用年期為無限期的商標，每年以個別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商標的使用年期於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繼續可行。倘不可行，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按預先應用基準由無限入賬為有限。

#### 專利及技術

專利及技術乃按成本扣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在 5 至 10 年的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 許可證協議

購買的許可證協議乃按成本扣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在 8 年的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發生時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發生的支出，只有當本集團能證明以下各項時，才能予以資本化並遞延，即：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是可行、有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意圖並有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的資源完成這一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支出。不滿足上述要求的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 經營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應收出租人的任何獎勵)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於損益內扣除。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加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金融資產的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而公平值變動正淨額及公平值變動負淨額則在損益表內分別呈列為其他溢利及收益及其他開支。該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收益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僅當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時於初始確認日期指定。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屬於非衍生金融資產，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於初始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在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損益的其他溢利及收益內。減值所產生虧損在損益中就貸款確認為融資成本及就應收款項確認為其他開支。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一般將會被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a)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或
- (b)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 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並無出現重大延誤)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 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凡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作出一項轉付安排, 其會評估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如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為限, 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該情況下, 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所轉讓資產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 以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中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且有關影響能可靠地估計, 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可能將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 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有關的經濟狀況。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共同評估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屬重大)並無客觀憑證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內。

已識別的任何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抵賬目方式來扣減，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利息收益持續按已扣減賬面值累計，並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利率累計。倘預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上無法收回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撥至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併撇銷。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目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銷在其後收回，則有關收回款項計入損益內的其他開支。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貸款以及借款，或指定為於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時均按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長期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 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在終止確認負債時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過程中，盈虧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內的融資成本內。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下的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即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貸款人按條款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一項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改，該項取代或修改乃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則於損益內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結算負債，則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於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報淨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衍生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如遠期外匯合約等的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根據衍生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並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於公平值為正數時列賬為資產，而於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賬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隨後於用作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變動性風險，該風險或歸究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歸究於極有可能的預測交易，或未確認確定承諾的外幣風險。

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並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的策略。檔案記錄包括識別對沖工具、用作對沖項目或交易、現正用作對沖的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工具應對於抵銷用作對沖項目公平值或用作對沖風險應佔現金流量的變動風險時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性。該等對沖預期於達致抵銷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具高度效用，並持續接受評估以釐定其是否於其獲指定的整個財務報告期間確實具備高度效用。

符合對沖會計嚴格準則的對沖列賬如下：

####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盈虧的有效部分直接於對沖儲備的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而任何無效部分則於損益表即時確認。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於用作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時(如用作對沖的融資收入或融資開支獲確認時或預測銷售發生時)轉撥至損益表。倘用作對沖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轉撥至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賬面值。

倘用作對沖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轉撥至同一期間或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影響損益表期間的損益表。

倘對沖工具到期或遭出售、終止或在無替代或轉倉的情況下行使(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分)，或倘以其為對沖的指定被撤銷，或倘該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準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仍留於其他全面收入直至預測交易發生或外幣確定承諾獲償付為止。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衍生金融工具(續)

####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

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劃分入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

- 倘本集團預期會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期間持衍生工具作經濟對沖(且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衍生工具分類為非流動(或劃分入流動及非流動部分)，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
- 與主合約不大相關的附有衍生工具以與主合約現金流量一致的方式分類。
-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有效衍生工具以與相關用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的方式分類。僅當可作出可靠分配時，衍生工具劃分入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以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完成及出售時估計將會產生的任何成本計算。存貨的減值撥備於損益的其他開支內確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高流動性的短期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兌換已知款額的現金而毋須承受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一般於由購入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到期時間短，但不包括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用途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的事件引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履行該責任，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

倘若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流逝使貼現現值增加的款項計入損益表列為融資成本。

本集團對若干產品提供產品保修及保養而作出的準備乃按銷量及過去的維修及保養情況估算，在適當的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後，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準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a)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b) 就與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將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a) 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b) 就與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依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令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相同稅務機關對相同應課稅實體，或有意按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於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預期會結算或收回的各未來期間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確認

我們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家時確認，前提是本集團既不維持通常與所有權相關聯的管理，亦不維持對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
- (b) 提供服務的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及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相關費用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貼現率計算。

### 僱員福利

#### 界定福利計劃

截至結算日，本集團僱員遣散費負債乃遵照以色列《遣散費法》(Severance Pay Law)及按僱員最近薪金乘以受僱年數計算。每受僱一年(或不足一年)，僱員享有相等於一個月薪金的遣散費。本公司對其僱員的法律責任以每月存入遣散費基金的款項、保單及應計費用方式提撥準備金。

本集團設有一項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計劃要求本集團向獨立運作之基金作出供款。根據界定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釐定。

提供遣散費的成本乃由獨立精算師進行的估值釐定。一項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盈虧，資產上限(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的淨利息的金額)之影響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的淨利息的金額)即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相應在該等金額產生期間在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或計入保留溢利。重新計量金額不會在其後期間重新列入損益。

利息淨額乃將折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而釐定。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項中所承擔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確認以下變動：

- (a) 服務成本(包括即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削減盈虧及非日常結算)
- (b) 淨利息開支或收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股息

股息同時擬派及宣佈，因為本公司組織章程授權董事宣佈股息。因此，股息於擬派及宣佈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美元列示，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所計入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按相關功能貨幣於交易日的當時匯率初步入賬。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

除被指定作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外，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所產生的差額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投資淨額出售為止，於此時，累積款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應佔的稅項開支及進賬亦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外幣以歷史成本法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初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外幣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其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溢利或虧損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溢利或虧損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美元，而其損益表按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作為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海外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需管理層作出估計與假設，這些估計與假設對所呈報的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彼等之相關披露及或然負債的披露，均有影響。然而，基於這些假設與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得結果可能會導致需要在未來期間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確定因素

可能導致下一個財務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討論如下。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按年度基準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須估計商譽所分配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須本集團自現金產生單位作出估計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 108,351,000 美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4。

####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評估其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無限期無形資產於每年及顯示有關跡象時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當有跡象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則會作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時，即出現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從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之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取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遞增成本而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可從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取得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政策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政策乃基於未償還應收款項可追收能力的持續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情況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的信譽及過往追收歷史。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轉差，導致其作出付款的能力被削弱，則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撥備。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0。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及銷售產生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銷售性質相若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該等估計可能因客戶需求的變動或競爭對手為應對產品行業週期的行動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基於性質及功能類似的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其可因科技創新或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的行業週期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者，我們將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的或非策略性資產。

#### 遞延稅項資產

倘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應課稅利潤可予動用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可動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而確認。管理層在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日後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乃與單個經營分部有關，經營分部為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能量源醫療美容及微創醫療美容治療系統。因此，並無按經營分部呈報分析。

### 地理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歐洲	37,839	32,729
北美*	33,508	31,00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8,216	25,733
亞太(不包括中國)	17,108	13,516
拉丁美洲	14,260	8,989
中東及非洲	5,956	6,188
	<b>136,887</b>	118,156

\* 北美包括加拿大及美國(不包括墨西哥)。

\*\* 僅就披露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作出。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以色列	174,508	177,616
美國	190	199
其他國家	151	119
	<b>174,849</b>	177,934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位置作出，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中國主要客戶的收益佔報告期總收益的10%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客戶 A	28,216	25,733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所提供服務價值後所售貨品的發票淨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i>收益</i>		
銷售貨品	128,108	109,826
服務及其他	8,779	8,330
	<b>136,887</b>	118,156
<i>其他收入及收益</i>		
銀行利息收入	655	357
匯兌收益淨額	1,191	—
不合資格作為對沖的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收益	211	362
	<b>2,057</b>	719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所售存貨成本	44,145	38,768
服務及其他成本	19,545	17,16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21,083	19,381
上市獎金	3,884	—
界定福利計劃成本	816	660
	<b>25,783</b>	20,041
研發開支：		
當年開支	12,399	7,307
上市開支	2,975	3,559
核數師薪酬	445	330
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1,970	1,833
折舊(附註13)	877	7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4,985	4,885
存貨減值撥備	1,083	1,09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0)	697	611
匯兌差額淨額	(1,191)	737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貸款及借款的利息	2,254	2,792
長期免息資本票據的估算利息	3,079	4,176
	<b>5,333</b>	6,968



##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乃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袍金	36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27	319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	—
上市獎金	60	—
	623	319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方香生先生 (i)	9	—
陳志峰先生 (i)	9	—
陳怡芳女士 (i)	9	—
廖啟宇先生 (i)	9	—
	36	—

(i) 方香生先生、陳志峰先生、陳怡芳女士及廖啟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概無其他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薪酬(二零一六年：無)。

##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與表現 掛鈎的獎金 千美元	上市獎金 千美元	薪酬總額 千美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董事：					
李春先生	—	—	—	—	—
胡羽女士	—	—	—	—	—
汪曜先生	—	—	—	—	—
劉毅先生	—	—	—	—	—
吳以芳先生	—	—	—	—	—
首席執行官：					
Lior Moshe DAYAN 先生 (iv)	—	—	527	60	587
	—	—	527	60	587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董事：					
John Changzheng MA 先生 (i)	—	—	—	—	—
賈鴻飛先生 (ii)	—	—	—	—	—
李春先生	—	—	—	—	—
仲雷先生 (iii)	—	—	—	—	—
Elyse SILVERBERG 女士 (i)	—	—	—	—	—
胡羽女士	—	—	—	—	—
汪曜先生 (i)	—	—	—	—	—
劉毅先生 (i)	—	—	—	—	—
吳以芳先生 (ii)	—	—	—	—	—
首席執行官：					
Lior Moshe DAYAN 先生 (iv)	—	—	319	—	319
	—	—	319	—	319

(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John Changzheng MA 先生及 Elyse SILVERBERG 女士辭任本公司董事，而汪曜先生及劉毅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董事。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賈鴻飛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而吳以芳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董事。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仲雷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

(i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Lior Moshe DAYAN 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董事。

年內並無作出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續)

### 高級管理層薪酬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高級管理層人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一七年
150,001 美元至 300,000 美元	3
300,001 美元至 450,000 美元	4
	7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報告期，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兼任最高行政人員的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於有關期間餘下四名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01	1,934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1,224	586
上市獎金	2,592	—
	5,617	2,520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300,001 美元至 350,000 美元	1	1
350,001 美元至 400,000 美元	—	1
400,001 美元至 450,000 美元	1	—
450,001 美元至 500,000 美元	—	1
500,001 美元至 550,000 美元	1	—
1,350,001 美元至 1,400,000 美元	—	1
4,300,001 美元至 4,350,000 美元	1	—
	4	4

## 10.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適用的以色列企業所得稅率為24.0%(二零一六年：25.0%)。集團內各實體按其本地稅務系統計量的單獨業績繳稅。

因本年度Sisram並無賺得應課稅溢利，故Sisram本身無需計提所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收入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通行稅率計算。

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Alma Lasers Ltd. 根據一九五九年《資本投資鼓勵法》(Law for the Encouragement of Capital Investments, 1959)(於二零一一年修訂，「投資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案」)獲授「優先企業」地位，故於本年度享有16%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以色列議會(Israeli Knesset)通過投資法第73號修訂案，其中納入一系列投資法制度變動。若干變動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條件是財政部根據近期公佈的OECD指引(作為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Base Erosion and Profit Shifting)(BEPS)項目的一部分)頒佈法規，執行「關係原則(Nexus Principles)」。有關法規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批准，故該等變動已生效。

新制度下的適用利益包括：

就「優先技術企業(Preferred Technology Enterprises)」引入利益機制，就知識產權產生的收入，分別於以色列中央及地方授予12%及7.5%的稅率，惟須滿足若干條件，包括最低年度研發開支金額或比率及研發員工人數或比率以及至少25%的年度收入來自出口。優先技術企業界定為符合上述條件，且其母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的綜合收入總額低於100億謝克爾的企業。

倘母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的綜合收入總額高於100億謝克爾，則在以色列所有地區均將適用6%的稅率。

向外國聯屬企業出售優先無形資產按12%的資本收益稅率納稅，惟相關資產初始自外國居民購買，且金額為200百萬謝克爾或以上。

從優先技術企業收入中支付的股息適用20%的預扣稅率(對於支付予以色列公司的股息免除相關預扣稅)。支付予外國居民公司的股息預扣稅率可降至4%，惟須滿足有關分配實體外國所有權百分比的若干條件。

本公司仍在評估新立法的標準及規定，以確保其符合資格，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按照技術企業的新稅率將以色列稅項入賬。

Alma Lasers Inc. 的收入按駐在美國的稅法繳稅。於年末，Alma Lasers Inc. 有累計經營虧損淨額可獲美國聯邦所得稅退稅。

二零一七年美國減稅和就業法案(「TCJA」)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獲美國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由美國總統唐納德·特朗普簽署成為法律。該立法對美國國內稅收法典(U.S. Internal Revenue Code)作出複雜而重大的變動。有關變動包括降低企業稅率及限制若干企業扣減及抵免等。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

## 10. 所得稅(續)

### 降低稅率

TCJA 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開始的納稅年度將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稅率從 35% 降低至 21%。此外，TCJA 對折舊規則作出若干變動並就若干開支的抵扣及扣減施加新的限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錄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減少，淨影響約為 114,000 美元，已計入損益表。

Alma Lasers GmbH(於德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收入按駐在國德國的稅法繳稅。於本年度，收入按 15% 的固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亦須繳納 15.65% 的適用額外貿易所得稅。

Alma Lasers AT GmbH(於奧地利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收入按駐在國奧地利的稅法繳稅。於本年度，收入按 25% 的固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亦須繳納適用的額外貿易所得稅。

Alma Medical Private Limited(於印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收入按駐在國印度的稅法繳稅。於本年度，收入按 30.9% 的企業所得稅稅率(根據一九六一年所得稅法並非固定稅率但包括多項扣減/減免/退稅)繳稅，亦須根據上述一九六一年所得稅法的條文繳納預扣稅。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即期	5,708	4,390
遞延(附註 17)	(936)	(1,031)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4,772	3,359

有關除稅前溢利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除稅前溢利	15,821	11,860
法定稅率	24.0%	25.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797	2,965
若干實體的不同稅率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1,779)	(1,718)
過往期間已動用稅項虧損	114	—
按特定稅率繳稅溢利	—	(67)
不可扣稅開支	2,046	2,521
其他	594	(342)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4,772	3,359

## 11. 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會宣派任何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

##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4,694,839 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22,948,648 股)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049	8,055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b>股份</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4,694,839	222,948,648

\* 基於 222,213,648 股股份的資本化發行(附註 31)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假設達致。

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原因為本集團於該等年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 13.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機械 千美元	傢具及裝置 千美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626	607	459	4,692
重新分類	27	(27)	—	—
添置	738	7	99	844
出售	(253)	—	—	(25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8	587	558	5,283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904	249	186	2,339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806	15	56	877
出售	(253)	—	—	(25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7	264	242	2,963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1	323	316	2,32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722	358	273	2,353

	廠房及機械 千美元	傢具及裝置 千美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821	512	340	3,673
添置	805	95	119	1,0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26	607	459	4,692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22	168	129	1,619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582	81	57	72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4	249	186	2,339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2	358	273	2,35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99	344	211	2,054

## 14. 商譽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108,351

###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來自二零一三年收購 Alma，有關商譽已作為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 Alma 以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採用以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年內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 18.0% (二零一六年：17.5%)。用於推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 3% (二零一六年：3%)，亦為原材料價格通脹率估計。

報告期間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計算均採用假設。下文說明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所基於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預算毛利率指定數值的基準乃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致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上調。本年度所用預算毛利率為 52.7% (二零一六年：50.4%)。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原材料漲價**—用於釐定原材料漲價指定數值的基準乃原材料採購國以色列的預算年度內預測價格指數。

有關醫療設備行業市場發展、貼現率及原材料漲價的主要假設指定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 14.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下表列示了各主要變量的收支平衡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約相等於賬面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預算毛利率	50.9%	48.6%
稅前貼現率	19.6%	19.0%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	(0.4%)	0.1%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有關Alma的商譽減值測試於所示日期各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影響。

主要假設的可能變動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超過/(低於)其賬面值的金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毛利率減少1%	9,507	3,753
毛利率減少3%	(14,191)	(17,473)
稅前貼現率增加1%	7,714	6,207
稅前貼現率增加3%	(14,948)	(17,121)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減少1%	14,055	12,440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減少3%	1,887	(633)

## 15.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美元	商標 千美元	專利及技術 千美元	許可證協議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9,896	24,493	19,676	451	84,516
添置	—	—	—	1,932	1,9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96	24,493	19,676	2,383	86,448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860	—	7,438	126	17,424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2,751	—	2,076	158	4,98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11	—	9,514	284	22,409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85	24,493	10,162	2,099	64,039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0,036	24,493	12,238	325	67,092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96	24,493	19,676	451	84,516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116	—	5,362	61	12,539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2,744	—	2,076	65	4,8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60	—	7,438	126	17,424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36	24,493	12,238	325	67,09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2,780	24,493	14,314	390	71,977

##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商標的可使用年期釐定為無限。根據商標的法律權利，商標可以不需支付重大成本無限期重續，因此享有永久年期，並且基於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預期可無限期產生現金流入。

### 商標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視乎對商標節省的專利費而對商標進行減值測試。

商標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採用以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報告期間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 17.6%。用於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 3%，亦是對通脹率的估計。

###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

在計算報告期使用價值時採用若干假設。管理層按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對無限年期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詳述如下：

*貼現率* – 所用貼現率乃為稅前並反映有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原材料價格通脹* – 釐定給予原材料價格通脹的數值的基準是，原材料採購地點以色列於預算年度的預測價格指數。

對於醫療設備行業市場發展的主要假設、貼現率及原材料價格通脹給予的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下表闡述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商標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相若，各主要變量的平衡點。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稅前貼現率	21.3%	18.7%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	(3.8%)	0.6%

##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續)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有關Alma的商標減值測試於所示日期各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影響。

主要假設的可能變動	商標的可收回金額 超過/(低於)其賬面值的金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稅前貼現率增加1%	4,031	682
稅前貼現率增加3%	898	(2,135)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減少1%	4,726	1,300
於五年期後的增長率減少3%	2,745	(497)

## 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分估資產淨值	—	—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 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BELKIN Laser Ltd.*	普通股	以色列	7.78	開發青光眼 激光治療

\* 儘管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不足20%，惟由於本集團可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及參與決策過程而對該企業發揮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均包括透過Alma(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的權益股份。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估BELKIN Laser Ltd.的虧損，因為分估聯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並無責任承擔進一步虧損。本年度本集團未確認分估該聯營公司虧損的金額為124,000美元(二零一六年：5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未確認分估該聯營公司虧損為178,000美元(二零一六年：138,000美元)。

## 17.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保證 千美元	儲備及撥備 千美元	研發 千美元	無形資產 千美元	美國 經營虧損 淨額結轉 千美元	遞延收益 千美元	未變現 公司間溢利 及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19	1,025	1,127	91	1,191	358	2,313	6,224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表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14	328	20	67	(674)	(44)	468	1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33	1,353	1,147	158	517	314	2,781	6,403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表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37)	(378)	600	25	(517)	(120)	(532)	(9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96	975	1,747	183	—	194	2,249	5,444

## 17. 遞延稅項(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3,366	243	13,609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935)	83	(85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2,431	326	12,757
年內扣除自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889)	(6)	(1,89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542	320	10,862

為進行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而言，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5,444	6,403
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176)	(144)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5,268	6,259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862	12,757
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176)	(144)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0,686	12,613

##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長期存款	139	138

## 19.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0,079	10,695
在製品	3,596	2,364
製成品	11,555	10,038
撥備	(1,332)	(1,142)
	<b>23,898</b>	<b>21,955</b>

##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36,308	29,185
減值	(1,059)	(978)
	<b>35,249</b>	<b>28,207</b>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普通信用期長達90天。各客戶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用控制部門盡量降低信用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來自該等客戶的信貸集中風險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作出並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1個月內	13,325	12,361
1至2個月	8,086	6,584
2至3個月	6,111	3,152
3個月以上	7,727	6,110
	<b>35,249</b>	<b>28,207</b>

##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年初	978	601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697	611
撇銷	(616)	(234)
年末	1,059	978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面臨財務困難或違約的客戶有關，且僅有部分應收款項預期會收回。

個別或共同視作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24,818	18,440
逾期不足1個月	4,443	3,484
逾期1至3個月	2,268	4,123
3個月以上	3,453	1,589
	34,982	27,636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款項涉及大量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用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作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向供應商墊款	831	676
按金	125	94
其他應收款項	2,258	2,196
	3,214	2,966

上述資產既無逾期亦無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 22.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負債)/資產	(245)	187

##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81	18,105
長期銀行貸款的保證金銀行結餘	56	4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6,000	23,50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137	41,653

銀行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介乎三個月以上至一年內不等，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質押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銀行。

## 2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作出)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1個月內	4,997	3,024
1至2個月	1,745	2,030
2至3個月	—	2,318
	6,742	7,372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於60天內償付。

##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來自客戶的墊款	1,455	618
工資	6,254	5,217
應計開支	6,777	6,385
遞延保證收入的即期部分(附註28)	1,472	1,721
其他	5,761	1,268
	<b>21,719</b>	15,209

## 26.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美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美元
<b>即期</b>						
長期銀行貸款的 即期部分 —有抵押	六個月 LIBOR+ 3.75	二零一八年	4,321	六個月 LIBOR+ 3.75	二零一七年	12,246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有抵押	六個月 LIBOR+ 3.75	二零二零年	6,761	六個月 LIBOR+ 3.75	二零二零年	36,672
			<b>11,082</b>			48,918

附註：LIBOR 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 26. 計息銀行借款(續)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貸款結餘	11,611	49,857
減：貸款手續費	529	939
	<b>11,082</b>	48,918
就以下各項分析為：		
一年內	4,321	12,246
第二年	4,861	13,99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00	22,677
	<b>11,082</b>	48,918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訂立一項貸款協議，據此，與銀行訂立無條件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向銀行授出及質押本公司全部資產的持續抵押權益。此外，本公司向銀行授出及質押Alma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及對本公司不時變動的全部現時及未來資產的浮動押記；本公司亦同意不出售、過戶、轉讓、按揭、質押、租賃、授出任何資產的抵押權益或設置產權負擔。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兌現前述所有財務契諾。
- (b)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公司根據上文附註(a)中貸款協議自若干銀行獲得銀行貸款82,000,000美元。該筆貸款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分十二期每半年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分別支付9,900,000美元及26,000,000美元作為提前還款。該貸款由本公司三名股東所持本公司100%股權作抵押，且股份質押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上市後已獲貸方免除。作為該貸款的一部分，本公司支付協調及安排費2,050,000美元，將於該貸款年期內攤銷。

## 27. 關聯方貸款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a)	—	9,845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按以下條款收到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關聯方)的一筆貸款，總額為9,690,000美元：

1. 貸款本金按3.5%的年利率計息。
2. 本金額及適用利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不遲於發生下列任何事項起計60日內(以較早者為準)一次性支付：
  - Sisram在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圓滿完成；
  - 無法遵守若干財務契諾。

該貸款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償還。

## 28. 遞延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遞延保證收入	2,045	2,355
減：分類為即期部分的遞延保證收入(附註25)	1,472	1,721
	573	634

遞延收入指就單獨保修服務合約或與若干設備銷售一併售出的延長保修收取的代價。有關遞延收入於服務期或保修期(如適用)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 29. 其他長期負債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來自股東的免息貸款	(a)	—	140,912
僱員福利負債淨額(附註30)		813	471
其他		283	401
		<b>1,096</b>	<b>141,784</b>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公司向三名股東發行金額為146,920,000美元的資本票據(「資本票據」)。資本票據免息且資本票據的持有人可於資本票據發行日期起五年後隨時要求償還。償還資本票據排於本公司其他責任之後但優先於本公司於清盤時的資產分派。

管理層使用3%的貼現率(即當地金融市場5年長期美元貸款的利率)按現值將資本票據確認為長期負債。原值與現值間的差額記於儲備，而本公司則於其後年度內使用實際利率法記賬利息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資本票據於本公司上市後轉換為129,051,352股股份(附註31)。

## 30. 界定福利責任

本集團根據以色列離職金法營運一項離職金界定福利計劃。根據該法律，僱員有權於解聘或退休時得到離職金。終止僱用的責任使用預計單位信用法計量。精算假設包括預期薪金增加及基於估計付款時間的僱員離職率。金額基於已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呈列，而所用貼現率參考與以色列消費者價格指數掛鈎的優質企業債券於報告日期的市場收益率釐定，且期限與估計離職金責任期限一致。

就其若干僱員的離職金責任，本集團於養老基金及保險公司作出活期存款(「計劃資產」)。計劃資產包括長期僱員福利基金持有的資產或合資格保單。計劃資產不得由本集團自有債權人動用且不可直接退回本集團。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僱員福利責任反映界定福利責任減計劃資產公平值的現值。負債淨額的重新計量於其發生的報告期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計劃資產及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的最近期精算估值由以色列精算公司Ogen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估計單位信用精算估值法進行。

### 30. 界定福利責任(續)

於報告期末所用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貼現率		
僱員	3.30%	4.14%
高級職員	2.90%	3.63%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		
僱員	5.00%	3.50%
高級職員	5.00%	2.50%

精算估值顯示計劃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為5,02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9,000美元)，而該等資產的精算價值佔合資格僱員已累計福利的86.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6%)。

於報告期末就重大假設所作量化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 僱員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已入賬負債	4,364	3,056
貼現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4.30% 4,301	5.14% 3,012
貼現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2.30% 4,529	3.14% 3,172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6.00% 4,528	4.50% 3,171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4.00% 4,301	2.50% 3,012

## 30. 界定福利責任(續)

於報告期末就重大假設所作量化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續)

### 高級職員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已入賬負債	1,469	934
貼現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3.90% 1,407	4.63% 895
貼現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1.90% 1,563	2.63% 994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6.00% 1,564	3.50% 994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變至 經調整負債	4.00% 1,408	1.50% 895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對界定福利責任因報告期末主要假設出現合理變動而受到的影響進行推斷的方式釐定。敏感度分析基於某一重大假設的變動，同時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敏感度分析不表示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是由於該等假設的變動通常不會單獨發生。

就計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開支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現有服務成本	788	662
利息開支淨額	28	(2)
福利開支淨額	816	660
於銷售成本確認	364	402
於銷售及分銷開支確認	272	80
於行政開支確認	60	37
於研發開支確認	120	141
福利開支淨額	816	660

### 30. 界定福利責任(續)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年初	4,980	4,307
現有服務成本	788	662
利息開支淨額	28	(2)
已付福利	(1,363)	(174)
計劃資產回報	249	128
於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虧損／(收益)	513	(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38	70
僱主供款	—	(4)
年末	5,833	4,980

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於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收益(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千美元	現有 服務成本 千美元	利息 開支淨額 千美元	年內於 損益確認的 開支總額 千美元	來自計劃 的付款 千美元	計劃 資產回報 (不包括 計入利息 開支淨額 的金額) 千美元	財務 假設變動 產生的精算 虧損(收益) 千美元	經驗調整 產生的精算 虧損(收益) 千美元	年內其他 全面收益 的總影響 千美元	外匯匯率 變動的影響 千美元	僱主供款 千美元	
界定福利責任	4,980	788	28	816	(1,363)	249	565	(52)	513	638	—	5,833
計劃資產公平值	4,509	—	—	—	(1,032)	249	—	74	74	494	726	5,020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471	788	28	816	(331)	—	565	(126)	439	144	(726)	813



## 30. 界定福利責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於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收益(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千美元	現有 服務成本 千美元	利息 開支淨額 千美元	年內於 損益確認的 開支總額 千美元	來自計劃 的付款 千美元	計劃 資產回報 (不包括 計入利息 開支淨額 的金額) 千美元	財務 假設變動 產生的精算 虧損(收益) 千美元	經驗調整 產生的精算 虧損(收益) 千美元	年內其他 全面收益 的總影響 千美元	外匯匯率 變動的影響 千美元	僱主供款 千美元	
界定福利責任	4,307	662	(2)	660	(174)	128	(2)	(5)	(7)	70	(4)	4,980
計劃資產公平值	3,910	—	—	—	(174)	128	—	(99)	(99)	63	681	4,509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397	662	(2)	660	—	—	(2)	94	92	7	(685)	471

於未來年度預期向界定福利計劃的供款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來12個月內	732	568

有關離職員工的預期付款的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來12個月內	439	1,315
1至2年	392	532
2至5年	1,304	931
5至10年	1,962	1,395
10年以上	4,162	2,914
預期付款總額	8,259	7,087

## 31. 股本

### 股份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法定：		
1,0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NIS的普通股	2,835	3
已發行及繳足：		
442,155,600股(二零一六年：735,000股)每股面值0.01NIS的普通股	1,254	2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為籌備上市，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通過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 NIS(包含每股面值0.01 NIS的1,000,000股股份)增加至10,000,000 NIS(包含每股面值0.01 NIS的1,000,000,000股股份)。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a)	735,000	2	999	1,001
資本化發行股份	(b)	222,213,648	630	(630)	—
資本化資本票據	(b)	129,051,352	366	143,625	143,991
上市發行股份	(c)	88,000,000	250	100,458	100,708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	(d)	2,155,600	6	2,439	2,445
股份發行開支		—	—	(6,125)	(6,125)
		442,155,600	1,254	240,766	242,020

## 31. 股本(續)

### 股份(續)

- (a)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公司分別向美中互利醫療有限公司、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s Limited 及能悅有限公司發行 265,850 股、248,430 股及 220,720 股每股面值為 0.01NIS 的普通股，總代價為 1,001,000 美元。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與所收代價之間的差額 999,000 美元以股份溢價賬入賬。
- (b) 合共 351,265,000 股新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根據資本化發行獲發行，包含 222,213,648 股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上市配發及發行股份錄得進賬時根據股份溢價資本化獲發行的股份及 129,051,352 股根據賬面值為 143,991,000 美元的資本票據資本化獲發行的股份(附註 29)。
- (c)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的上市，本公司 88,000,000 股新股份以發售價每股股份 8.88 港元發行及配發。
- (d) 有關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 2,155,600 股新股份以發售價每股股份 8.88 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八日發行及配發。

## 32. 儲備

本集團儲備金額以及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列示。

### 其他儲備

- (i) 於初始確認時本公司按公平值確認資本票據，並透過使用市場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來計算公平值。初始確認時資本票據的公平值與面值之間的差額 20,474,000 美元作為股東供款計入其他儲備。
- (ii) 本公司已向 Alma 的非控股股東授予股份贖回期權。股份贖回期權提供持有人於期權發出日期起三年後要求本公司按可釐定價格購買非控股股東所持股份的期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雖然股份贖回期權仍未行使，但本公司終止確認非控股權益，猶如其於該日已獲收購，並將非控股權益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按於行使股份贖回期權時將予轉讓的代價的估計現值計量。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儲備確認。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就購買 Alma 非控股股東持有的所有餘下股份支付 9,690,000 美元。由於該交易，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持有 Alma 全部股份。
- (iii) 由於美國於二零一七年的稅收改革法案，Alma Lasers In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超出之前期權稅項減免金額 267,000 美元。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賬面值為143,991,000美元的資本票據於本公司上市後轉換為129,051,352股股份。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千美元	關聯方貸款 千美元	來自股東 的免息貸款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8,918	(187)	9,845	140,91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8,246)	656	(10,093)	—
不合資格作為對沖的外匯 遠期合約公平值收益	—	(211)	—	—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	(13)	—	—
融資成本	2,006	—	248	3,079
已付利息	(2,056)	—	—	—
資本化資本票據	—	—	—	(143,991)
其他	460	—	—	—
	11,082	245	—	—

### 34. 經營租賃安排及承擔

####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樓、生產廠房及設備及商用車。租賃年期議定為介乎三至十年。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一年內	3,148	2,55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237	7,781
五年後	9,515	9,377
	21,900	19,712

承擔

除上文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35. 關聯方交易

- (a)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其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償付來自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關聯方)的貸款，總額為10,093,000美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b) 與關聯方的未清償結餘：

有關關聯方貸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有關應付本公司股東資本票據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451	1,303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896	378
上市獎金	2,581	—
已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總額	4,928	1,681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i>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i>		
衍生金融工具	—	187
<i>貸款及應收款項</i>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	138
貿易應收款項	35,249	28,20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383	1,4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137	41,653
	<b>141,908</b>	71,398
	<b>141,908</b>	71,585

### 金融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i>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i>		
衍生金融工具	245	—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	6,742	7,37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2,538	7,653
計息銀行借款	11,082	48,918
關聯方貸款	—	9,845
計入其他長期負債的金融負債	—	140,912
	<b>30,362</b>	214,700
	<b>30,607</b>	214,700

##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各自賬面值相約。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以首席財務官領導的公司財務團隊負責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流程。於報告期末，公司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於估值中所運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透過採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現時可用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就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本身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並不重大。

本集團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採用與遠期定價模式類似的估值技術計量並採用現值計算方式。該等模式納入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對手方的信用質素、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用下列項目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千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	—	187	—	187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用下列項目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美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千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	—	245	—	245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沒有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發生轉移，也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二零一六年：無)。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直接產生自其業務。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旨在管理來自本集團業務及財務來源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於整個回顧報告期間實施不買賣金融工具的政策。

產生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協定下文概述的管理各類該等風險的政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浮息利率)有關。本集團密切監察利率變動及定期檢討銀行融資以降低風險。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全部計息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下表透過列示浮動利率借款所受影響分析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合理潛在利率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0 (100)	(116) 11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0 (100)	(499) 499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經營單位以並非其功能貨幣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銷售額中約21%(二零一六年：22%)以經營單位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而成本中約61%(二零一六年：61%)以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表列示了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外幣匯率可能出現合理變動對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美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倘美元兌NIS升值	5	221
倘美元兌NIS貶值	(5)	(221)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289)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289
倘美元兌加拿大元升值	5	(168)
倘美元兌加拿大元貶值	(5)	168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倘美元兌NIS升值	5	373
倘美元兌NIS貶值	(5)	(373)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212)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212
倘美元兌加拿大元升值	5	(261)
倘美元兌加拿大元貶值	(5)	261

### 信用風險

本集團僅與備受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意圖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須接受信用核證流程。此外，應收結餘按持續基準予以監控，而本集團的呆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源自交易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由於本集團僅與備受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要求抵押品。信用風險集中乃由客戶／對手方管理並按地理區域劃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用風險，因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26%及44%乃分別來自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二零一六年：24%)及五大客戶(二零一六年：37%)的款項。

有關本集團所面對因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通過使用銀行貸款及來自股東的融資維持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根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借款賬面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中有38%將於一年內到期(二零一六年：7%)。

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千美元	3個月以內 千美元	3至12個月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6,742	—	—	—	6,74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12,538	—	—	—	12,538
計息銀行借款	—	—	4,764	7,823	12,587
	19,280	—	4,764	7,823	31,867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千美元	3個月以內 千美元	3至12個月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72	—	—	—	7,37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7,653	—	—	—	7,653
計息銀行借款	—	—	14,178	39,996	54,174
關聯方貸款	—	—	9,845	—	9,845
計入其他長期負債的金融負債	—	—	—	146,920	146,920
	15,025	—	24,023	186,916	225,964

##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盡可能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形勢的變化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對股東的股息付款、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的約束。於報告期，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變化。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來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是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加負債淨額的比率。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資本票據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權益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債項總額。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負債比率列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82%。

## 39.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直至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222,033	222,033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32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	50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903	1,044
流動資產總值	84,340	1,094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565	581
計息銀行借款	4,321	12,246
關聯方貸款	—	9,845
流動負債總額	8,886	22,672
<b>淨流動資產/(負債)</b>	<b>75,454</b>	<b>(21,578)</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97,487</b>	<b>200,455</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6,761	36,672
其他長期負債	283	141,1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7,044	177,866
<b>資產淨值</b>	<b>290,443</b>	<b>22,589</b>
<b>權益</b>		
股本	1,254	2
儲備(附註)	289,189	22,587
權益總額	290,443	22,589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盈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99	20,474	(4,695)	16,7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809	5,8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99	20,474	1,114	22,587
資本化發行股份	(630)	—	—	(630)
資本化資本票據	143,625	—	—	143,625
上市發行股份	100,458	—	—	100,458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	2,439	—	—	2,439
股份發行開支	(6,125)	—	—	(6,12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6,835	26,83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766	20,474	27,949	289,189

## 41. 財務報表獲批准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該等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1. 關於本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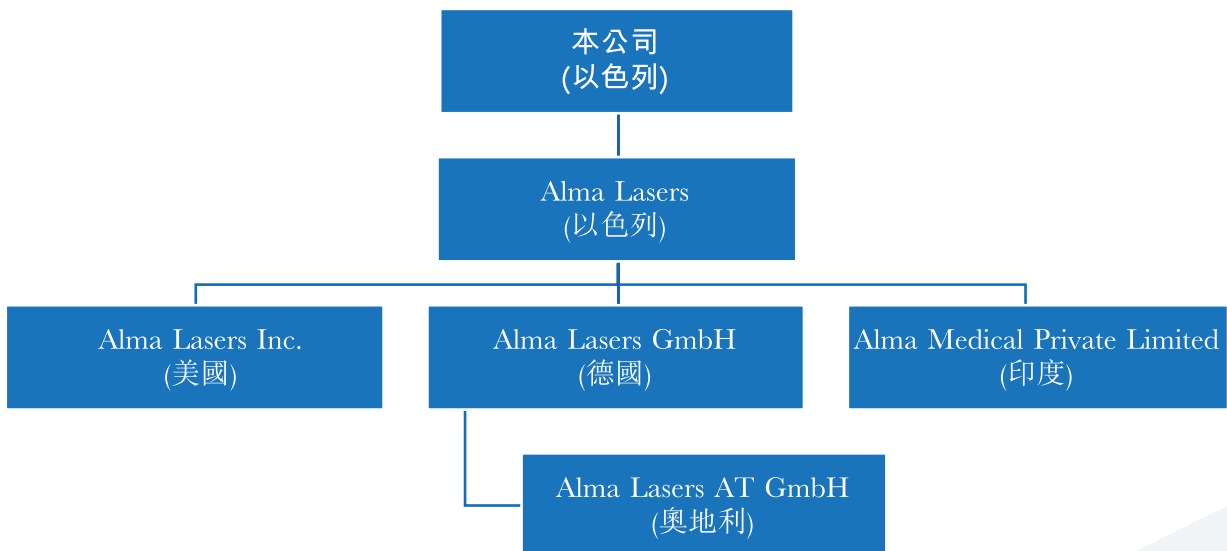
### 1.1 報告期限

這是本集團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講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環境與社會績效。

### 1.2 報告範圍

本報告引用的數據與信息源於Sisram Medical Ltd(以下稱為「本公司」)存檔的問卷、記錄和統計材料。這份報告中的資訊涵蓋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下圖為公司架構的簡化版，顯示了集團所有子公司及所在的營運地區：



### 1.3 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ESG報告指引所載建議披露(如適用)。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末的ESG報告指引的內容索引。

## 2. 環境績效

### 2.1 生產

#### 2.1.1 生產流程介紹

本集團是全球領先的能量源醫療美容器械供應商，具有全面的能力，可內部自行設計、開發及生產有關系統，這些系統以創新及專有技術為特徵。

所有產品均通過採購，由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原材料、部件、子組件及半成品生產而成。子組件由我們的第三方分包商組合，主要為(i)更加複雜的組件；或(ii)多件較小型部件裝配而成的組件。半成品部分為幾乎完成的醫療美容器械主機，並可由內部或第三方分包商生產。

因此，我們的生產營運主要包括：(i) 裝配及測試我們的醫療美容器械、(ii) 整合我們的專有軟件、(iii) 按照客戶訂單定製成品。我們的生產流程大致分為五個主要階段：(i) 產品設計、研發、(ii) 預測、(iii) 採購、(iv) 組裝半成品及(v) 校準、集成、定制及測試。

對於醫療美容器械的大部分主機及絕大部分應用端頭，其半成品的生產流程在我們以色列凱撒利亞的生產設施內部進行。對於相當小部分的若干產品，其生產及組裝產品的最後步驟在德國進行。



## 2.2 排放物

### 2.2.1 環境政策與合規

本集團業務不涉及主要的環境污染排放源，並且集團營運對環境的影響較低。集團的環境目標為在營運和發展的過程中，把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的影響減到最小。

本集團嚴格遵守與其營運相關的環境法規，並且在報告期內無違規報告。在生產過程中，我們的技術人員使用手動工具組裝已製成一半的醫療美容器械主機和應用端頭。因此，生產過程不涉及大量的氣體和廢水排放。集團同時採用能源節約與碳減排措施來減少排放。

領域	主要法律法規名稱
環境保護	<p><b>以色列：</b>《包裝材料法》(Packaging Law) (《包裝材料管理法》(Packaging Management Law)) 2011，以色列《危險物質法 5753-1993》(Dangerous Substances Law 5753-1993)，《藥劑師規例(放射性元素及副產品) – 1980》(The Pharmacists Regulations (Radioactive Elements and By Products) 1980) 等</p> <p><b>美國：</b>《環境保護法》(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t) 等</p> <p><b>印度：</b>《環境保護法 1986》(Environment Protection Act 1986)，《野生動物(保護)法 1972》(Wildlife (Protection) Act 1972)，《森林(保護)法 1980》(Forests (Conservation) Act 1980)，《水(保護與污染控制)法 1974》(Wate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Pollution) Act 1974) 等</p> <p><b>歐盟：</b>《德國環境保護法》(Bundes-Immissionsschutzgesetz)，《奧地利環境保護法》(Austri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t) 等</p>

註：

1. 歐盟指歐洲聯盟成員國和歐洲自由貿易聯盟締約國，不包含瑞士。

## 2.2.2 排放物種類

在生產過程中，本集團不消耗天然氣，煤氣或者其他直接燃燒的燃料，並且不產生任何有害物質或任何重大環境污染物。集團的排放物主要為汽車排放的廢氣，由於營運間接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和無害廢棄物(比如塑料和行政相關廢物)。

## 2.2.3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鼓勵員工在日常營運中節約能源與資源。本集團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淨總量為1,410.2噸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氮)，排放密度為10.3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1,000 美元銷售額。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於耗電和公司汽車的汽油、柴油消耗。

指標	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公司汽車的汽油、柴油消耗產生的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	噸二氧化碳 當量	498.0	481.2	529.0
購買電力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噸二氧化碳 當量	833.5	903.9	881.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 當量	1,331.5	1,385.1	1,410.2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千克二氧化碳 當量／1,000 美元銷售額	12.1	11.7	10.3

註：

1. 溫室氣體根據由世界資源研究所發佈的溫室氣體協議中的固定源計算工具(版本4.7)和移動源計算工具(版本2.6)進行計算。

## 2.2.4 廢棄物管理

在以色列和德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產生包裝材料(紙板和塑料)以及辦公垃圾。由於其他地區運營的子公司負責分銷醫療器械，因此這些子公司主要產生行政廢物。

本集團推行無紙化辦公來減少行政相關的紙張廢棄物。比如，Alma Lasers對大多數網路打印機預設雙面打印模式並且盡量靠電子形式推送資訊。打印後的廢紙將會被粉碎並由有資質的回收公司收集。包裝材料也會由第三方公司收集並回收來減少固體廢物。由於生產過程中不產生固體廢物並且行政廢物的產生量不大，本集團未統計無害廢棄物總量相關資料。

## 2.3 資源使用

### 2.3.1 能源與水

本集團積極減少能源與其他資源消耗來減少營運的環境影響。本集團總耗電量為1,159,420千瓦時，耗電密度為8.47千瓦時／1,000美元銷售額。公司擁有多輛用於交通運輸的汽車，總共消耗111,770升汽油和102,790升柴油。公司及在以色列和德國的子公司共消耗了6,574立方米的水，耗水量與二零一六年相比增長了65.7%，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七月新租賃了一處辦公場所。本集團所有辦公場所均為租賃，在以色列和德國之外的其它子公司耗水量已計入管理費，因此未能統計該數字。在營運中，本集團僅消耗市政供水。考慮到耗水量較小，本集團沒有求取適用水源的相關問題。

#### 能耗與水耗關鍵績效

指標	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電力消耗總量	千瓦時	1,102,501	1,190,556	1,159,420
電力消耗密度	千瓦時／ 1,000美元銷售額	9.99	10.08	8.47
耗水總量	噸	3,945	3,967	6,574
耗水密度	千克／ 1,000美元銷售額	35.73	33.57	48.03
公司用車汽油消耗總量	升	113,377	102,316	111,770
公司用車柴油消耗總量	升	89,831	92,959	102,790

註：

1. 耗水總量僅包含集團在德國和以色列的消耗。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一般採用以下節能與節水措施：

領域	措施
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節能燈泡</li> <li>• 在不用時關閉所有電器或者在適用的情況下調至節能模式</li> </ul>
車輛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防止增加燃料消耗避免突然的加速</li> <li>• 在引擎空轉時熄火</li> </ul>
節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儘快修復滴水的水龍頭</li> <li>• 確定每項設施的用水需求並定期檢查</li> </ul>

### 2.3.2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本集團在以色列嚴格遵守《包裝材料管理法》(2011)。使用完畢的包裝材料(紙板與塑料)由第三方公司採集並回收。

#### 包裝材料關鍵績效

指標	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包裝材料使用總量	噸	179.4	177.4	236.4
紙板使用量	噸	166.0	166.0	224.0
塑料使用量	噸	13.4	11.4	12.4
每個製成品的紙板使用量	千克/個	41.8	52.3	65.1
每個製成品的塑料使用量	千克/個	1.1	1.1	0.9

註：

1. 包裝材料使用總量根據包裝材料購買總量估算。
2. 紙板用於包裝器械主機，塑料用於包裝應用端頭。

## 2.4 環境與自然資源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不涉及相關環境法律法規所規管與生產有關的空氣及水土污染。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室內進行，因此本集團的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直接影響極微。

## 3. 社會績效

### 3.1 僱傭

#### 3.1.1 僱傭政策與合規

人才是本集團解決來自醫療界的挑戰，改善全人類生存品質的保障。本集團的員工背景多元化，涵蓋了不同的業務範圍及地區。我們遵守各營運地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政策，於報告期內未發生在僱傭以及勞工方面的違規事件。

領域	主要法律法規名稱
<b>僱傭</b>	<p><b>以色列：</b>《離職金法》(The Israeli Severance Pay Law)，《婦女僱傭法》(The Employment of Women Law)，《病假工資法》(The Sick Pay Law)，《年假法》(The Annual Leave Law)，《最低工資法》(Minimum Wage Law)等</p> <p><b>美國：</b>《1964年民權法案第7條》(Title VII of the Civil Rights Act of 1964)，《就業年齡差異法》(Age Discrimination in Employment Act)，《Fair Labour Standards Act》(公平勞動標準法)等</p> <p><b>印度：</b>《員工薪酬法案，1923》(Employees compensation Act 1923)，《工資支付法案，1926》(The Payment of Wages Act 1926)，《產婦福利法案，1970》(The maternity benefit Act 1970)等</p> <p><b>歐盟：</b>《德國憲法》(Buergerliches Gesetzbuch)，《國家休假法》(Bundesurlaubsgesetz)等</p>
<b>健康與安全</b>	<p><b>以色列：</b>《工作安全條例(新版)，1970》(Work Safety Ordinance (New Version), 1970)，《勞工監察(組織)法，1954》(The Labour Inspection (Organization) Law 1954)，《工作安全規例(護目鏡)，1947》(The Safety at Work Regulations (Safety Glasses) 1947)，《勞工監察組織(提供資料及僱員培訓)規例，1999》(Regulations of the Labour Supervision Organization (Provision of Information and Employee Training) 1999)，《工作安全(職業衛生及安全處理鐳射輻射)規例，2005》(Safety at Work (Occupational Hygiene and Safety Dealing with Laser Radiation) Regulations 2005)等</p>
<b>勞工準則</b>	<p><b>以色列：</b>《青年勞工法，1953》(Youth Labour Law, 1953)</p> <p><b>美國：</b>《公平勞工標準法》(Fair Labour Standards Act)，以及相關的州立法案</p> <p><b>印度：</b>《兒童與青少年勞工(禁止與管制)法案，1986》(Child and Adolescent Labour (Prohibition and Regulation) Act, 1986)，《少年司法(兒童監護和保護)法案，2000》(Juvenile Justice (care and protection) of Children Act, 2000)</p>

註：

1. 歐盟指歐洲聯盟成員國和歐洲自由貿易聯盟締約國，不包含瑞士。

### 3.1.2 多元與包容

多元化的員工構成對集團的繁榮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努力推行多元、包容的企業文化，實現企業與員工的共同成長。本集團在員工招聘與僱傭、培訓與發展、薪酬與晉升方面依照所在營運地法律法規，為所有符合條件的候選人提供平等的機會，不論種族、宗教信仰、膚色、國籍、年齡、性別、婚姻狀況、殘疾狀況或者是任何其他受法律保護的特定人群。

### 3.1.3 員工薪酬與福利

員工薪酬作為企業人才管理戰略的一部分，對本集團不斷吸引人才、鼓勵員工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

本集團在員工薪酬制定方面遵守所在營運地的有關最低工資的法律法規要求。通常每位全職員工每週的工時為40小時，並且最大工作時數在公司不同營運地會有相應變化。在以色列、德國與美國，本集團會為員工提供加班費；在印度，本集團為在週末及假日工作的員工安排調休。

本集團員工福利的制定符合所在營運地的法律法規的要求，通常包括：

- 員工養老金計畫
- 社會保險
- 法定住房保險
- 商業保險
- 津貼(比如交通、午餐、電話等)

## 3.1.4 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集團關注員工工作與生活相平衡，為員工提供了彈性工作制。此外，本集團依照所在營運地法律法規實施員工產假。在美國，本集團為女性員工提供產假；在以色列、德國和印度，本集團為成為父母的員工均提供育嬰假。在以色列，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針對直系親屬的喪假。

### 員工僱傭關鍵績效

指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b>員工人數</b>	員工總數(人)	315	337	<b>388</b>	
	按性別劃分	男	224	237	<b>272</b>
		女	91	100	<b>116</b>
	按年齡構成劃分	小於30歲	38	41	<b>35</b>
		30-50歲	221	233	<b>270</b>
		大於50歲	56	63	<b>83</b>
	按員工類別劃分	全職	296	318	<b>368</b>
		兼職	19	19	<b>20</b>
	按地區劃分	以色列	197	217	<b>230</b>
		美國	73	71	<b>91</b>
		德國與奧地利	27	27	<b>36</b>
		印度	18	22	<b>31</b>
	<b>員工流失<sup>1</sup></b>	員工流失率(%)	16.45	14.47	<b>12.02</b>
按性別劃分		男	14.83	13.50	<b>10.82</b>
		女	20.18	16.67	<b>14.71</b>
按年齡構成劃分		小於30歲	28.30	26.79	<b>45.31</b>
		30-50歲	15.33	13.70	<b>6.90</b>
		大於50歲	9.68	7.35	<b>4.60</b>
按地區劃分		以色列	10.86	9.96	<b>8.37</b>
		美國	29.81	26.80	<b>22.22</b>
		德國與奧地利	10.00	6.90	<b>12.20</b>
	印度	18.18	18.52	<b>3.13</b>	

註：

1. 包括自願離職，或因解僱、退休和因公殉職而離開機構的員工總數；計算公式為：當年離職員工人數 / (當年離職員工人數 + 期末員工人數)

###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堅信員工的健康與安全對長期的經營至關重要。本集團嚴格遵守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無任何違規報告。

本集團採取一套工作環境流程，其中包括要求新僱員接受強制性安全培訓及遵守操作雷射器的專門規程。鐳射安全相關的培訓包括關於鐳射的相關說明、安全措施、校準工具以及正確使用的方法，鐳射的危險以及對眼睛可能造成的損害。對工作與鐳射相關的僱員，我們會向其提供合適的保護器具，如護目鏡和手套來保證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

#### 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指標

指標	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導致病假的工傷事件	件數	4	3	1
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	天	16	33	11
參與鐳射安全培訓的僱員數	人數	47	70	70
鐳射工作崗位僱員平均鐳射安全受訓小時數	小時	3.14	2.74	2.86

註：

1. 鐳射工作崗位僱員平均鐳射安全受訓小時數 = 鐳射工作崗位僱員的鐳射安全受訓總時間 / 鐳射工作崗位僱員總數

### 3.3 員工發展與培訓

員工的培訓與發展與公司產品績效息息相關。我們為員工提供年度培訓方案，包括內訓與外訓。培訓內容包括工作與安全制度、新產品介紹、集團銷售與財務模型、集團政策等，我們亦制定了包括針對員工行為的指導手冊。

本集團通過對員工進行職業技能考核完成培訓效果評價，確保員工有能力完成其工作職責。未通過考核的員工不能開展工作，直到完成再次培訓並通過考核。



## 3.4 勞工準則

作為一家跨國企業，本集團確保子公司在用工行為上符合集團用工原則的規定。本集團依照其所在營運地的法律法規要求，抵制任何使用童工與強制勞工的行為。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行為的發生。

本集團支持與認可員工結社自由權，以及員工權利與福利相關的集體談判權。

## 3.5 供應鏈管理

產品品質與安全是本集團的工作重心。鑒於其供應商地域背景的多元性，本集團在供應鏈管理上始終堅持對原材料、零部件採購以及供應商准入等實施高標準要求。

本集團根據供應商所提供服務對集團終端產品品質的重要性，將供應商分為5大類(A-E，A類為關鍵供應商，E類為非關鍵性供應商)。本集團要求在供應商准入時，供應商需出具ISO 13485和ISO 9001資質認證。如果供應商無法提供相關資質認證，本集團要求A、B、C、D類供應商提供供應商產品品質調查表。

### 供應商類別與准入原則

供應商分類	准入原則
<b>A類</b> 提供一站式服務及校準的分包商	供應商調查表 <sup>1</sup> + 第三方註冊 <sup>2</sup>
<b>B類</b> 提供符合集團規範的產品材料與服務的分包商	供應商調查表 <sup>1</sup> + 第三方註冊 <sup>2</sup>
<b>C類</b> 實驗室規格零部件製造商	供應商調查表 <sup>1</sup> + 第三方註冊 <sup>2</sup>
<b>D類</b> 現成品材料供應商與分銷商	供應商調查表 <sup>1</sup>
<b>E類</b> 外部顧問	顧問簡歷 + 推薦書確認函

註：1. 如無法提供ISO 13485或ISO 9001資質認證，供應商需進行產品品質自我評價調查。

註：2. 第三方註冊應包括ISO 13485或ISO 9001認證(如適用)。

### 供應鏈管理相關關鍵績效

指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供應商總數(家)		396	376	401
按地區劃分	以色列	192	193	180
	北美 <sup>1</sup>	40	40	55
	亞太地區 <sup>2</sup>	25	26	39
	歐洲 <sup>3</sup>	139	117	127

註：1. 包括美國與加拿大。

註：2. 包括中國、日本、中國台灣、印度、菲律賓以及澳大利亞。

註：3. 包括英國、荷蘭、斯洛維尼亞以及德國。

### 3.6 產品責任

產品安全與健康是本集團價值觀的一部分。本集團通過嚴格的臨床測試及安全標準確保其提供的產品安全、可靠。同時，本集團致力於建立長期的、忠實的客戶關係，提升客戶價值。我們遵守所在營運地產品責任相關的法律法規，與報告期內未發生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的違法違規事件。

本集團主要(i)通過向醫療美容機構直銷銷售醫療美容器械或(ii)向分銷商銷售產品，而分銷商則向使用醫療美容器械開展醫療美容療程的醫療美容機構轉售。該等醫療美容機構主要包括醫療美容醫生(整形外科醫生及皮膚科醫生)、非醫療美容醫生(包括初級護理醫生、產科醫生、婦科醫生及耳鼻喉專科醫生)以及美容師。本報告內的「客戶」僅指醫療美容機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領域	主要法律法規名稱
產品品質檢定	<p><b>以色列：</b>《醫療器械法》(Medical Device Law 2012) · 《醫療器械條例》(The Medical Device (Medical Device Registration and Renewal) Regulations 2013) · 《以色列公共衛生條例(人體臨床試驗)》(The Israeli Public Health Regulations (Clinical Trials in Human Subjects))等</p> <p><b>美國：</b>《510(k)許可》(501 (K) clearance) · 《上市前批文》(Pre-market approval) · 《FDA的輻射監管條文》(Radiation Control Provisions)等。</p> <p><b>印度：</b>《分級與評分法1937 · ISI(證明商標)法1952》(Grading and Marking Act 1937, ISI (Certification Mark) Act 1952) · 《食品安全與標準法》(The Food Safety and Standards Act (FSS) 2006) · 《出口(品質管制和檢驗)法》(Export (Quality Control and Inspection) Act 1963)等</p> <p><b>歐盟：</b>CE標誌(CE Marking) · 《德國醫療器械法案》(Medizinproduktegesetz) · 《奧地利貿易法》(Gewerberecht)等</p> <p><b>中國：</b>《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Regulations on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of Medical Devices) · 《醫療器械臨床評價技術指導原則》(Guideline for Clinical Trial of Medical Devices) · 《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The Product Quality Law of the PRC)等</p>
廣告	<p><b>以色列：</b>《消費者保護法案》(Consumer protection law 1981)</p> <p><b>美國：</b>《聯邦貿易委員會法案》(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Act)</p> <p><b>印度：</b>《廣告自律規則》(Code for Self-Regulation in Advertising)</p> <p><b>歐盟：</b>《反不公平廣告行為法》(Gesetz gegen unlauteren Wettbewerb)</p>
知識產權	<p><b>以色列：</b>《專利法》(The Patents Law 1967) · 《商標條例》(The Trade Marks Ordinance 1972) · 《二零零七年版權法》(The Copyright Law 2007) · 《專利及設計條例》(The Patents and Designs Ordinance 1924)等</p> <p><b>中國：</b>《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Patent Law of the PRC)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The Trademark Law of the PRC)等</p>
客戶資料保護與隱私	<p><b>以色列：</b>《消費者保護法》(Consumer protection law 1981)</p> <p><b>美國：</b>《公平信用報告法》(Fair Credit Reporting Act)等</p> <p><b>印度：</b>信息技術法案(Information Technology Act · 2000) · 印度刑法 (Indian Penal Code, · 1860)</p> <p><b>歐盟：</b>《德國資料保護法》(Bundes-Datenschutzgesetz) · 《歐洲資料保護公約》(European Data Protection Convention)等</p> <p><b>中國：</b>《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The Law of the PRC on the Protection of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Consumers)</p>

註：1. 歐盟指歐洲聯盟成員國和歐洲自由貿易聯盟締約國，不包含瑞士。

註：2. 廣告涉及產品銷售與推廣，包括合規行銷等。

### 3.6.1 產品品質管制體系(QMS)

患者關注本集團產品的安全與有效性。為此，產品品質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產品品質方針》明確了集團追求的精益求精的產品目標，以及集團管理者與員工必須承擔的、為海內外客戶提供高品質產品的責任。

本集團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制定並實施產品品質管制體系(QMS)。我們的產品品質管制體系符合ISO9001(2008版)與ISO 13458(2012版)的要求。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lma Lasers，Alma Lasers GmbH以及Alma Lasers Inc.都已通過ISO 13458(2012版)的資質認證，其中Alma Lasers GmbH同時通過了歐盟全面品質保證體系認證(EC Certificate of Full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 產品品質體系認證

#### 最近通過認證時間

##### 歐盟全面品質保證體系認證(EC Certificate Full Quality Assurance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System - Directives 93/42/EEC on Medical Devices (MDD), annex II excluding section 4)

##### 醫療器械品質管制體系(ISO 13485:2012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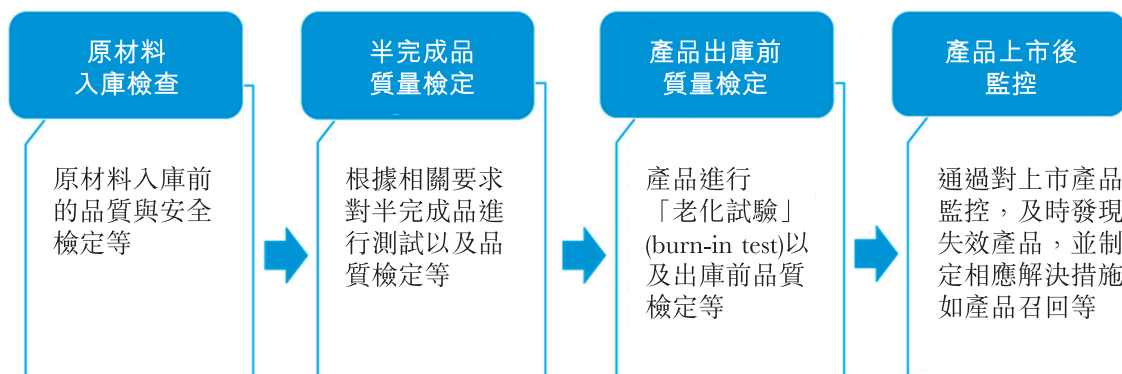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

Medical devices)

### 3.6.2 產品品質檢定流程

本集團已制定了覆蓋產品全周期的品質檢定流程，確保其產品開發符合產品品質控制的要求。通過對上市產品的品質監控，我們能夠及時收集到來自客戶及經銷商回饋的失效產品資訊。

#### 產品品質檢定流程



## 3.6.3 保護知識財產權

集團業務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本集團對其自身產品與技術相關的知識產權的保護，以及避免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制定知識產權保護管理相關政策，包括在美國、德國、中國等營運地對與其業務相關的技術、發明等進行專利申請。此外，本集團僱用外部法律顧問，協助知識產權管理經理確保本集團業務活動未侵犯以色列與美國地區的專利、商標相關的法律法規，以及歐盟地區商標相關的法律法規。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52項已批覆專利，以及20項待批覆專利申請。

本集團的經銷商在地區銷售經理的協助下，對當地侵權事件給出有效解決方案。知識產權經理以及外部法律顧問會對侵權行為進行研判並採取相應措施，包括知識產權註冊、警告信或調解邀請書。

本集團制定相應措施，避免侵犯他人知識產權。針對新產品名字以及新開發的產品，知識產權經理會進行專利檢索，並通過定期的檢索及時向我們的員工通報海內外新增的專利與商標申請。

## 3.6.4 負責任營銷

取得客戶的信任是本集團業務蓬勃發展的原動力。本集團確保其產品營銷行為符合所在營運地的法律法規要求。每年本集團對產品銷售人員開展負責任營銷培訓，包括產品資訊以及產品標籤的管理等。

我們的產品在一些營運地通過分銷商進行銷售。為確保此類分銷商的業務活動符合當地法律法規及集團合規行銷的要求，我們與分銷商簽訂了分銷協議，要求分銷商須(其中包括)：(i) 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及在法律上可能的情況以我們的名義取得在有關地區銷售我們產品所必要的一切牌照、許可證及政府批准；(ii) 向我們提供所有其廣告及推廣材料(該等材料可能須事先獲得我們批准)及(iii) 建立、培訓及維持其自身銷售及服務團隊，以推廣、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及提供專業保養及維修服務。

### 3.6.5 產品與服務相關的客戶投訴

客戶投訴指的是任何與本集團提供產品的品質、安全、可靠性等有關的書面或口頭的投訴，同時也包括產品標籤、使用說明書、附件等的相關投訴。

本集團通過分銷商處理客戶投訴。客戶服務代表將在接受到客戶投訴後兩天內給出初步的回饋。客戶服務團隊經理將直接解決不涉及技術層面的客戶投訴。對於涉及技術層面的客戶投訴，客戶服務代表將其移交給相關人員進行處理，並確定是否啟動糾正與預防措施(Corrective Action and Preventive Action (CAPA))對產品異常情況進行原因排查。作為CAPA流程的一部分，客戶服務團隊經理會複查客戶投訴以及客服電話記錄，防止產品失效情況復發。

本集團不斷改善客戶關係管理。我們的客戶服務系統使用的是SAP系統，即一種企業資源計畫軟件。通過該系統，我們可隨時查看客服電話，以及根據從高到低的重要性對客戶投訴進行即時監控。於報告期內，我們縮短了客戶服務回復時間，與2016年相比減少了客服電話的數量，並在初次通話中解決了90%的客戶投訴。

### 3.6.6 產品召回

當失效產品可能對使用者的人身安全造成影響時，本集團將會啟動《產品召回與現場安全整改措施與程式》(Field Safety Corrective Action and Procedure (FSCA))，取決於產品失效的實際情況，FSCA通常包括失效產品退回供應商，失效產品的改進如軟件升級、使用者手冊標籤的更改、失效產品換貨、失效產品銷毀以及其他必要措施。如果產品失效涉及一系列產品，本集團將啟動產品識別與追溯措施用於確保產品使用者知悉失效產品的潛在危害、通知分銷商進行失效產品的追溯與召回並針對性的制定糾正措施。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以安全與健康為理由的產品召回事件。

## 3.6.7 客戶資訊與隱私保護

資料是本集團產品有效性的保證。為此，我們的客戶希望我們保護他們的資訊與隱私，並且這也是我們的工作重點之一。我們的《員工行為準則》明確提出，除非法律要求披露，所有員工必須對客戶、供應商、患者資訊進行嚴格保密。

### 產品責任相關關鍵績效

指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已售或已運送的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0%	0%	0%
產品投訴處理率	100%	100%	100%

註：

1. 包括所有產品相關的投訴(不論是否在保修期內)。

## 3.7 反貪污

本集團在業務活動中遵守所在營運地法律法規中有關商業道德的要求。我們制定了《員工行為準則》，要求員工在業務活動中遵守商業道德準則的要求，抵制各種形式的腐敗行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未發生有關行賄、腐敗、洗錢等的違法違規行為。

領域	主要法律法規名稱
反貪污	<p><b>美國：</b>《海外反腐敗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p> <p><b>印度：</b>《反腐敗法案》(Prevention of Corruption Act 1988)，本阿米交易方案，1988(The Benami Transactions (Prohibition) Act 1988)，《印度刑法》(Indian Penal Code 1860)，《反洗錢法》(The Prevention of Money Laundering Act 2002)</p> <p><b>歐盟：</b>《德國反腐敗法》(Bundes Anti Korruptionsgesetz)，《反貪污法》(Anti Korruptions Verordnung)</p> <p><b>其他：</b>《聯合國反腐敗公約》(UN Convention against Corruption - UNCAC, OECD Convention on Combating Bribery of Foreign Public Officials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ransactions)</p>

註：

- 1： 歐盟指歐洲聯盟成員國和歐洲自由貿易聯盟締約國，不包含瑞士。

### 3.7.1 利益衝突

利益衝突指的是員工在與客戶、供應商、同事等溝通時利用其職責獲取有價值的資訊，從而謀求個人利益。本集團要求其員工避免個人利益與企業利益衝突的行為。此外，我們要求員工通過書面方式，向直屬上司披露任何與他們自身或家庭成員等有關的利益衝突的情況。

### 3.7.2 員工舉報機制和對舉報人保護政策

本集團通過坦誠溝通政策和員工投訴信箱積極鼓勵其員工對在工作中發現的貪污、利益衝突等行為進行舉報與監督。我們的《員工行為準則》明確提出了對員工反貪污舉報或投訴的處理應秉持合理、保密原則。管理層人員接收到投訴的情況下，人力資源部和法務部會展開詳細的調查，包括對涉案人員的盤問等，同時對整個調查過程全程保密。如果員工違規行為經調查屬實，本集團管理層將會採取及時、有效的補救措施，防止違規行為的再次發生。

本集團禁止任何對舉報人員的報復行為，如發現該類行為，本集團將對報復者實施相應的處罰措施，包括停職、解僱等。

## 3.8 社區投資

本集團積極支持其營運地的社區發展，涉及方面如健康、運動、婦女權利等。集團鼓勵員工參與公益事業以及為社區做出貢獻。在報告期內，Alma Lasers的45位員工參與了獻血。Alma Medical Private Limited贊助了女性馬拉松，並且贊助了將近7,000美元支持二零一七年在孟買舉辦的DNA癌症生還者活動。

本集團堅持在營運的各方面考慮社會需求，並以環境友好及可持續的方式開展營運活動以減少潛在的社會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內容索引

### 主要範疇、層面、

####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 描述

####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 A. 環境

####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A1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2.1 環境政策與合規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2.2.2 排放物種類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2.3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在 2.2.4 廢棄物管理中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2.4 廢棄物管理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A2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3.1 能源與水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2.3.2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A3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2.4. 環境與自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不適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描述****報告中的相關章節****B. 社會**

##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B1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1 僱傭政策與合規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1.4 工作與生活平衡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1.4 工作與生活平衡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B2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 職業健康與安全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B3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3.3 員工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不適用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B4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4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4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並無報告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主要範疇、層面、

###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 描述

###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B5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3.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3.5 供應鏈管理

####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B6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3.6 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3.6.6 產品召回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6.5 產品與服務相關的客戶投訴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3.6.3 保護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式。 3.6.1 產品品質管制體系；  
3.6.2 產品品質檢定流程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6.7 客戶資訊與隱私保護

####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B7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3.7 反貪污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3.7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7.1 利益衝突；  
3.7.2 員工舉報機制和對舉報人保護政策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報告中的相關章節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B8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3.8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3.8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3.8 社區投資

## 董事

### 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主席)  
Lior Moshe DAYAN 先生(首席執行官)  
華劍平先生<sup>1</sup>(首席財務官)

### 非執行董事

吳以芳先生  
李春先生<sup>2</sup>  
汪曜先生  
胡羽女士<sup>3</sup>  
楊陽女士<sup>4</sup>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香生先生  
陳志峰先生  
陳怡芳女士  
廖啟宇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方香生先生(主席)  
陳志峰先生  
陳怡芳女士

## 提名委員會

劉毅先生(主席)  
方香生先生  
陳志峰先生

附註：

1. 華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李春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3. 胡羽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4. 楊陽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薪酬委員會

陳志峰先生(主席)  
劉毅先生  
方香生先生

## 公司秘書

盧綺霞女士(FSC(PE), FCIS)

## 授權代表

劉毅先生  
盧綺霞女士

## 以色列總部、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以色列  
凱撒利亞工業區  
Halamish 大街 14 號  
郵編 38900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 合規顧問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8樓1803-4室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鯉魚涌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55樓

## 以色列法律顧問

Weinstock Zecler & Co, Law Offices  
5 Azrieli Center  
Tel-Aviv, 67025  
Israel

## 證券簡稱

SISRAM MED

## 股份代號

01696

## 公司網站

[www.sisram-medical.com](http://www.sisram-medical.com)

於本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b>「股東週年大會」</b>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b>「Alma收購」</b>	指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 Alma Lasers 的收購
<b>「Alma」或「Alma Lasers」</b>	指	Alma Lasers Ltd.，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b>「能悅」</b>	指	能悅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復星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
<b>「組織章程細則」</b>	指	本公司現時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b>「亞太區」</b>	指	亞太地區
<b>「董事會」</b>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資本票據」</b>	指	上市前發行予現有股東的免息長期資本票據，於上市後資本化
<b>「國家藥監局」</b>	指	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b>「企業管治守則」</b>	指	企業管治守則
<b>「CML」</b>	指	美中互利醫療有限公司，為復星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
<b>「本公司」或「Sisram」</b>	指	Sisram Medical Ltd，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b>「控股股東」</b>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b>「持續專業發展」</b>	指	持續專業發展
<b>「DACH」</b>	指	德國、奧地利及瑞士
<b>「董事」</b>	指	本公司董事
<b>「DTC」</b>	指	直接對消費者
<b>「EBITDA」</b>	指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b>「EMEA」</b>	指	歐洲、中東及非洲
<b>「ESG」</b>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b>「FDA」</b>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b>「FHL」</b>	指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FHL的全資附屬公司
<b>「FIHL」</b>	指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b>「Fosun Equity Investment」</b>	指	Fosun Equity Investment Ltd.
<b>「復星高科技」</b>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復星醫藥」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復星醫藥集團」	指	復星醫藥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核數準則」	指	香港核數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物聯網」	指	物聯網
「首次公開發售花紅」	指	與全球發售完成有關的花紅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全球發售」 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股份進行首次公開發售
「Magnificent View」	指	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s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OL」	指	經營虧損淨額
「不競爭契據」	指	本公司與復星醫藥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不競爭契據，以確保本集團各業務與餘下復星醫藥集團自上市日期起的明確劃分
「計劃資產」	指	長期僱員福利基金持有的資產或合資格保單
「復星－保德信基金」	指	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有限合夥)，由Magnificent View全資擁有，其普通合夥人為復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其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b>「招股章程」</b>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就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股份而言刊發的招股章程
<b>「研發」</b>	指	研究及開發
<b>「報告期間」</b>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證券及期貨條例」</b>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b>「股東」</b>	指	股份持有人
<b>「股份」</b>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b>「聯交所」</b>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b>「美元」</b>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b>「同比」</b>	指	同比
<b>「投資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案」</b>	指	一九五九年《資本投資鼓勵法》(Law for the Encouragement of Capital Investments, 1959)(於二零一一年修訂)